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传世名著百部一(第36卷)

双节堂庸训

eBOOK
网罗资料 中国第一

传世名著百部之双节堂庸训

名著通览

中国是礼仪之邦。中华民族上至王公大人，下至庶民百姓，几千年来一直重视家庭教育。孔子说“少成若天性，习惯成自然”，要求对子女的教育应从小时候抓起，而“孟母三迁”，则进一步说明了古人对家教的重视。由于家庭教育的需要，关于家庭教育的著作应时而生，其内容也随着时代的变化而变化，成为传统文化的一个重要分支。中国几千年来所产生的家训著作可谓汗牛充栋，有名气的著作随手可列出一打，诸如《颜氏家训》、《袁氏世范》、《温公家范》、《治家格言》等，在许许多多的家训著作中有一本非常特殊的书，那就是汪辉祖的《双节堂庸训》。说它特殊，是它既不像《颜氏家训》《袁氏世范》那样被称为“家训之祖”、“家训之冠”、“家训之亚”，也不像司马光《温公家范》、高攀龙《家训》那样文借人传，为世所重，但它又确是一部人见人读的不可多得的家训著作，虽然它没有“经典”的头衔，而老百姓却将其作为经典看待，这是因为它是一部融“圣贤书”与“人间事”于一炉，对普通老百姓而言有着更为现实的针对性和实用性，从中信手拈来，即可教子育孙，修身齐家的非常实用的书，因而此书问世不久即成为对普通老百姓家庭产生重要影响，可与《颜氏家训》《温公家范》等大牌经典争夺市场的不是经典的经典。

《双节堂庸训》的作者汪辉祖，号龙庄居士，生于清雍正八年（1730年）一个书香门第家庭。其父作过县府属官。汪辉祖幼年丧父，家道中落，靠借贷聊以度日。生活的艰辛，使汪辉祖过早地涉足“人间事”，在生活的旋涡中搏击，对社会生活中的酸甜苦辣，人与人之间的真伪虚实深有体味。步入中年，汪辉祖跻身政界，做了两任知县，官场跌打使他的人生经历更为丰富，同时官场又是整个社会的窗口，汪辉祖用“老眼”看社会，对社会世态众相，人情冷暖的体会入木三分。《双节常庸训》正是立足于他几十年的人生搏击，总结人世沧桑，糅合圣贤之道，以更具针对性和实用性的内容去训导子孙如何适应社会，经受种种风浪、立身作人的。由于不象《颜氏家训》那样多以圣贤教条训导子弟，少了几分道学气、头巾气，很多道理从生活中说起，甚至借助自己的耳闻目睹之事加以印证，再加上朴实无华的语言，就使得《双节常庸训》对于普通老百姓来说别有一种亲切感。好像这部书是专门为他们而作的。

此书的书名也可谓别出心裁，冠之以“庸”并非此书价值平平，而是作者自谦之语，他自认为自己一生没有干出什么惊天动地、旋乾扭坤的事业，是位“庸人”，庸人之训只好叫“庸训”。恰恰是这个“庸”字，把这本书的特色和优势展现出来，以清新的家常菜口味赢得了众多读者的光顾。

《双节堂庸训》全文共219条细目，按类别分为六卷，第一卷为《述先》，讲述汪氏家族世系和先人的嘉言懿行、逸闻轶事，即“志祖德也”。《述先》的目的在于通过缅怀祖宗盛德，告诫子孙，我汪氏列祖列宗以德行立身，垂范后世，作为汪氏后代应发扬祖宗盛德、光耀门楣，使汪氏家族世代传承下去。这就为“庸训”成为子孙立身处世的规范提供了理论依据。第二卷《律己》，是谈“修身”问题。修身的目的是为了“无忝所生”，不给父母、祖宗抹黑，做事能善始善终，避免“有志焉未逮”的遗憾。其主要内容是尽心务实，矢志不渝，珍惜时光，不争强好胜，不贪恋财色，奉公守法，清心寡欲。第三卷《治家》，论述和家理财之道。以“孝悌”、“敬”、“爱”、

“护”为准则，恰当地处理好长辈与晚辈、兄弟、叔侄、叔嫂、姑嫂、妯娌、妻妾、婆媳、翁婿等关系；当家理财要量力而行，理财要走正道，不搞歪门邪道；婚嫁勿高攀，择偶重才德；勿营华巧，多藏诗书；资人待容，要有尺度……内容丰富，娓娓道来，躬亲行之，仿佛一个和睦安宁的家庭油然而生。此部分言论也多离经叛道味道，如“妇人不贤咎在其夫”，“佳子弟多由母贤”，这在当时确能让人耳目一新。作者不但要求儿女要谨守孝道，而且对为人父母者提出了对“有室有家之男女宜为曲谅”这一慈爱要求。这在当时都是颇具吸引力的言论。第四卷《应世》，论述怎样去适应复杂的社会环境，在社会上立身处世，讲了40多个问题，更多地涉及到了社会学的范畴，颇有明哲保身的味道，可以看作汪辉祖冷眼看社会、热心教子孙的经验之谈。诸如“勿轻作居间”、“保全善类”、“勿苛人所短”、“勿傍人门户”、对“失意人当礼遇”、“老成人不可忽”、“贷亲不如贷友”、“与人共事不可不慎”、“索债勿太急”等经验之谈，至今也很有现实意义。第五卷《蕃后》，重点谈教子之道，在汪辉祖看来“保世滋大，其在斯乎”，子孙是家族的希望，家族的毁誉存亡在于子孙的贤与不肖，因而不可不教也。根据孔子“少成若天性，习惯成自然”的论点，汪辉祖强调子孙教育“应始于孩提”，首先要让他们在少时就知道人生之艰辛坎坷，吃得苦中苦，据此应使之“习劳”、“杜华奢之渐”、“一粥一饭，当思来之不易；半丝半缕，恒念物力维艰”，并努力做到“勿妄言相墓术”、“勿匿瑕作伪”、“勿自矜”、“勿自是”、“慕道不可轻学”、“习医宜慎”……颇为细切入微，俨然行为规范。汪辉祖勉励子孙要进德修业，在德与才的关系上他又强调德重于才，德才兼备：“穷达皆以操行为上”、“得志当思种德”、“人当于世有用”。他教育子孙不但要读书，而且要务实，主张“读书以有用为贵”，“读书求于己有益”，不必盲目崇古，“读古人文取法宜慎”。前人讲“两耳不闻窗外事，一心只读圣贤书”，孔子也反对读书人耕田种地，汪辉祖却要求子女除了读书外，要更多地学习各种技能：“艺事无不可习”，“一名一艺皆可立业成家”，“惟游惰必致饥寒”……在此部分中汪辉祖对子孙的人生观、价值观培养也提出了某些规范。第六卷《师友》谈尊师交友之道。古人在家神中以“天地君亲师位”同列，加以供奉，从中可以看出老师和朋友对一个成长历程的重要性。常言讲生我者父母，教我者师友、同志。汪辉祖是很重视这一点的，他劝诫子孙“成我之恩，辅仁之谊，永矢无谖矣”。即不要忘记老师的教诲，朋友、同学的帮助。此部分虽多涉及科举之事，但读来也颇具人间烟火味。

《双节堂庸训》一书中的内容远不止上述这些，举凡修身齐家应具备的几乎都具备了，此处不必赘述。

古人云：千里之行，始于足下。《双节堂庸训》看似平凡，却在平凡中揭示了人生的真谛。子女是社会的未来，要真正成为对家庭社会有用的人，还必须从平平凡事做起。如果用“拿来主义”的眼光去看待取舍《双节常庸训》，其中肯定不乏有现实意义的家训素材，并可以古为今用，这对广大的家长朋友们无疑是一种很好的借鉴。

卷一 述先

本系

我汪氏系出唐越国公华第七子爽后。爽传十二世曰道安，迁婺源。又五世曰惟谨，迁庆元之鄞，今宁波府鄞县也。惟谨生元吉。元吉生永渐。永渐生思信。思信长子大伦公在鄞，娶夫人高氏，生存中；宋嘉定十年，高夫人卒，继娶夫人为萧山大义邨刘氏女，因家大义。而存中所生二子，之衍迁临川，之祿迁宣城。亦无居鄞者。

大义邨汪氏，以迁萧始祖大伦公为第一世。公字叔彝，号冰谷，夫人刘氏，葬本里花原——花原者，以树木棉得名——子一。述，字天锡，夫人冯氏，子三。长演，字宗三，夫人赵氏，并祔葬花原；岁以清明前二日墓祭，子二。长溥，字克洪，夫人杨氏；葬本里西睦桥，子五。三涣，字巨渊，夫人王氏，葬本县航坞山，子二。长游，字龟沼，号一斋，葬本里中巷南园，旅歿黔中——相传歿时，与山阴贾人同厝，比迁柩，二棺毁，槨骨以归，两家秤骨分葬，时号秤骨府君——故夫人徐氏，遗命不同穴，别葬航坞山，皆以清明前一日祭，子二。长椿，字春龄，号养拙，夫人朱氏，子二。次璋，字廷章，号居易，夫人钟氏，并葬航坞山，以清明日祭，子四。次纘，字克承，号逸庵，行彤三，夫人陈氏，子三。次范，字居贤，号乐遂，夫人徐氏，并葬航坞山，以清明后一日祭，子三。长天秩，字宗礼，号锐庵，行练二，夫人沈氏，葬航坞山，以清明后二日祭——支下男妇俱集；自此以下各祖，皆依次墓祭，集男妇如礼——子四。次栋，字克隆，号成轩，行宏八，夫人傅氏，葬本里前司东陂——相传墓师登航坞山择兆域，脱头巾置石上，为过鸟所衔，越数日，相地至此，前巾在焉，遂定为吉壤，旧号头巾地。余年十五，侍祭墓下，曰：“是天所葬也，不宜以头巾名。”乃称“天葬地”云——子三。次时忠，字靖共，号秋庄，夫人沈氏、王氏、赵氏，沈夫人葬航坞山，王、赵两夫人合祔前司东陂，子三。三应元，字世魁，号惺台，行明五十九，夫人朱氏，葬本里砚湖滩，子四。季玉华公，讳造，行信八——为辉祖高祖考——夫人陈氏、继夫人陈氏，葬山阴县夏履桥徐阔坞，子三。第三为曾祖考孚夏公，讳必正，行仁七十一，夫人沈氏，葬前司西陂，子三。第三为显祖考毅庵公，讳之瀚，字朝宗，行三，敕赠文林郎，湖南永州府宁远县知县，夫人沈氏，敕赠孺人，葬砚湖滩，子二。长为显考皆木公，讳楷，字南有，行十三，河南卫辉府淇县典史，敕赠文林郎，湖南永州府宁远县知县，诰赠奉直大夫，夫人方氏，敕赠孺人，诰赠宜人，夫人王氏，篋室徐氏，旌表“双节”，建坊本里聚奎桥北岸，并敕赠孺人，诰赠宜人，合葬山阴县清和里秀山，子一。

辉祖，字焕曾，一字龙庄，罢官归又以归庐为号。为冰谷公十九世孙。乾隆戊子科举人，乙未科进士。湖南永州府宁远县知县，调长沙善化县知县，未任署永州府道州知州。告病解官。诰封奉直大夫。娶王氏，诰赠宜人，生子一：继坊，字元可，行三，乾隆丙午举人，拣选知县，今就职直隶州州同，加二级。继娶曹氏，诰封宜人，生子二：继培，字因可，行九，县学生；继壕，字深可，行十一，国子监生。妾杨氏，生子二：继墉，字勤可，行四；继墉，字序可，行六。

继坊娶朱氏，今二子；世钟、世铭。继墉娶娄氏，今一子：世镐。继墉

娶王氏。继壻娶陈氏，今一子：世钰。继壕聘来氏。

显祖考文林公轶事

公少孤。读《四子书》未竟。中年文、字并工。族党规约尽出公手。辉祖十岁时，公年六十七，遇疑字必从人索解甚力。尝语辉祖曰：“我未学，非问不至此。我问一人，可答十、百人之问，受益最多。小子慎毋懒于问也。”

公同怀三人，年十三，两伯祖析产令别居。公力自树，后诸父不善治生，并招与同爨，历二十余年无倦色。

自迁萧始祖至高祖，凡十五世，田息不足以给祭。清明墓祀，往往入夏不举，甚至弃子女以办公，请之族长与各房长，准息入为制，克日行礼，至今无敢渝者。

公行谊既孚乡里，遇龃龉事，皆质正于公，公反覆理解，率释忿去。终公之世，无履公庭者。洎公歿，族人多讼。辉祖四十余岁，犹闻人言：“朝三翁在，必不至是。”公字朝宗，行三，相习以是为称。盖距公歿，逾三十年矣。

族有愿人为盗诬引：县捕至，竄匿他所；捕者挟其妇去；公遇之涂，廉其情，立以私囊酬捕，妇得释；而冤亦旋白。两母“双节坊”成，乡耆追叙此事，皆云：“宜有贤妇。”并谓公之隐德类此者甚多云。

公笃慕儒业，见识字人辄优以礼貌。遇博士弟子，虽卑幼，必肃然起立。贫不能应试，必助以资。或失馆，则力为推荐，必得当乃已。尝有一士，考列下等，辉祖闻群言讪笑，举以告公，公怒叱曰：“小子何知！秀才方有等，即下等，毕竟贤于不入等者。汝他日能是，吾死且含笑也。”

辉祖幼时，公宝爱特甚，村中演剧，必命辉祖侍观。归，则详问剧中人姓名及事之关目，并祸福报应之故。应对不讹辄喜赐小食；不能记忆或所述是非舛谬，辄恚怒曰：“再尔必搥”。祖母尝以旷学为言，公曰：“非若所知。”一日观演《绣襦记》，公曰：“亏他后来中状元。”辉祖对曰：“便中状元也算不得孝子。”公大喜。每举以语人曰：“儿有识，他日当做正经人。”恨辉祖德不修而毫及，无以副会期望。至今，忆公之所以为教，背汗常如雨下。

显祖妣沈太孺人轶事

祖母年十五来归，归未三月，祖父析居。祖母食贫执苦垂三十年。迨吾父衣食粗足，祖父尚义好施与，祖母遇事赞成，无纤微靳色。

雅重读书人。邻有寒士，力不能自给，祖母尝节缩口食周其匱。比吾家中落，祖母笃老且病，其人渐丰贍，不一顾。问见者议其辜恩，祖母不齿及也。

性庄重，与人谦谨。行辈最尊。凡卑幼跪拜，必答；过其前必起立，虽见丐者亦然。或止之，曰：“彼亦人也，何敢以贫故慢之。”

显考奉直公轶事

公自淇县归，年已四十有四。事祖父、祖母依依如童稚。得食物虽薄少

必以奉。吾母疑为不敬，公曰：“只要举念不忘，不在物之多寡。必多而后进，则不进者多矣。”一日辉祖见薄炊饼二枚，食其一。公察之大怒，曰：“尚未送婆婆，汝便先吃，必折汝福。”辉祖不获常侍膝下，即此二事可想见孺慕大凡。

吾母王太宜人尝言：公礼师最重，在官中每送束脩，必择银之上者，平亦较常用稍重。既家居用制钱，遇大钱辄手自选留充束脩之数。曰：“万一先生付典当赎衣物，有小钱拣退，是我之罪也。”

“陶器厚薄”之训，详《行述》中。辉祖尚忆公言：“做人积福，须耐得几层剥削，方可传之子孙。如布如缎，自然耐久；绢便薄脆。降而如纸，亦须作高丽纸，可以揭得数层；若为竹纸，触手便破矣。”盖皆以厚为道。

外父王坦人先生，公执友也。辉祖十一岁时，先生过舍，公命出见衣兰色布袍，吾母曰：“儿以敝衣见新亲不雅观，须假绸衣衣之。”公曰：“何碍！此时衣绸、衣布无关荣辱。今父母为之衣绸，而他年自以布衣终其身，乃为辱耳。”会有邀公喜宴者，公以持服辞，其人坚欲引辉祖去，吾母曰：“君将远行，儿不能无应酬，令与人熟识亦可。”公曰：“儿欲熟人，人不与儿熟也。儿能自立，人乐与交，何患无熟人？”终不许。

显妣方太宜人轶事

吾母见背，辉祖未有识知，不能详记行谊。读家静山先生撰传略，见梗概。祖母性严峻，御家人，辞色不少假减。获有过误，吾母辄身承之。而时时私敕家人曰：“若慎母干太孺人怒，吾向非爱若，恐高年人不耐气耳。”一日，缝人制祖母衣，不戒于熨襟且焦，吾母急出己衣付质库，市他缣，秉烛成之。

显妣王太宜人轶事

曾祖祭田三亩，吾祖所置也。诸父辈共谋鬻之。是时辉祖年十四，家甚窳，书券者虑辉祖有后言，邀列名分价，吾母不可。书券者曰：“列名卖，不列名亦卖。特不列名，则价不得分耳。”吾母曰：“吾虽贫，何忍分此价？”书券者曰：“不分价，亦不能不值祭也。”吾母曰：“譬祖传止吾儿一人，愿永永值祭，无他词。”产遂废。而诸父或绝或散四方，吾母岁时奉祭唯谨。

辉祖自年十五、六，以假货资生，至二十二习幕事，子钱累七百余金。至年三十岁，脩尚不满百金，吾母口食不给，而责家之息，付必以时。或劝少缓，曰：“不可使吾儿无面目对人。”往往忍饥竟日。唯吾生母及吾前妇知之而已。风树之痛，所为百身莫赎也。

吾母终年无梦，梦必征。乾隆十四年岁丁卯元日语辉祖曰：“吾顷梦，中堂燃巨烛六、七条，面南坐者数人，东西侍者十余人，汝祖、汝父与焉。兔若叔向上拜跪起立，东西侍者数人，向上揖语，不可辨闻。面南者曰：‘应与宗铨、宗献。’兔若叔又拜跪如初。汝祖、汝父向上揖，复揖兔若叔。兔若叔答揖，若不豫然。烛遂熄，不知是何祥也？汝其志之。”是年七月，辉祖将应省试，而兔若叔病。吾母曰：“叔屡试屡蹶，今病不能试，而汝继之，或将售此，其所以不豫乎？”亡何，辉祖下第。叔五男子析产，则尚友堂住宅为铨（克标）兄献（奕宸）弟闾得。又数年，献出游，以所受小楼三间，

暂典赵氏。又十二年为乙未，吾母弃养。辉祖将治丧，无宾舍。代献弟赎楼款宾，又十八年壬子，楼归辉祖。忆吾母言，始恍然悟吾祖、父之所以揖也。又岁己卯八月十四日，辉祖省闾遘疾，试竣舆归，水浆不入口，昼夜卧，转侧需人，魂时时从顶上出。医师莫名其证，治方温凉歧杂，气不绝如丝。至九月初六日，办附身具矣。吾母梦：“中堂簇簇数十人中，多古冠服者，吾祖、吾父皆西隅侍立。堂中声喁喁，若辩论然。久之，闻一人大言舍多舍少，见一戴红纬帽、隆准高颧、须鬣鬢者，向上跪曰：‘该留垃圾’（垃圾，辉祖小名也），吾祖，吾父遂叩首出，有号泣以从者，吾祖，吾父皆揖之。”梦甫觉，而友人徐颐亭（梦龄）至，辨脉定证，一药而起。未一月，堂伯父所生三子，堂叔父所生一子，相继没。明年，堂叔亦没。曾祖支下唯辉祖独存，以至今日。曾祖旅没云南，无遗像，故老言曾祖状貌与吾母所梦符合。盖辉祖之生，曾祖实相之矣。记此二梦，见祖荫非可倖邀。我后人可不求所以仰承先泽之故与？

显生妣徐太宜人轶事

吾母自生辉祖时得脾泄疾，时时惫困，执作不少休，前妇请代不许。及辉祖有妾，吾母犹亲司爨火。辉祖固请命妾代劳，吾母曰：“渠不善用薪，炊一顿饭吾可三顿，汝心血钱，吾不忍耗也。”力疾耐勤苦，大率类此。

病起出汲，至门不能举步，门固有石条可坐，邻媪劝少憩，吾母曰：“此过路人坐处，非妇人所宜。”倚柱立，邻媪代汲以归。

尝病头晕，会宾至，剥龙眼肉治汤，吾母煎其核饮之，晕少定，曰：“核犹如是，肉当更补也。”后复病，辉祖市龙眼肉以遂，则挥去曰：“此可办一餐饭，吾何须此？”固却不食。羊角之痛，至今常有余恨。

吾母寡言笑，与继母同室居，谈家事外，终日织作无他语。既病，画师写真，请略一解颐，吾母不应。次早语家人曰：“吾夜间历忆生平，无可喜事。何处觅得笑来？”呜乎！是可知吾母苦境矣。

辉祖既孤，力不能从师，吾母请于嫡母曰：“儿不学，汪氏必替，岁需脩脯十指可给也。”故虽病不废织作。凡纺木棉花，必择最白者另为一机，洁而韧，市价逾常直。每获千钱，选留大钱三百，储为馆谷之用。

吾母治庖以洁为主。尝言：物无贵贱，得味自善；手段无高低，尽心自合宜。当吾师郑又庭夫子主讲家塾时，辉祖方奇穷，膳羞皆吾母手理。今五十余年矣，吾师追述往事，犹言馆餐之洁，莫若我家馐，虽不丰，无不适口。则当日之精于中馈，可想见也。

卷二 律己

尽心

心宰万事，人之成人，全恃此心。为此一事，即当尽心。于此一事所谓尽者，就此一事筹其始，以虑其终而已。人非圣贤，乌能念念皆善？全在发念时将是非分界辩得清楚，把握得定，求其可以见天、可以见人，自然去不善以归于善。不特名教纲常大节所系，断断差不得念头，即细至日用应酬，略一放心，便有不妥贴处。亡友孙迟舟（辰东）尝语余曰：“朱子言：人同此心，心同此理。今竟有事出理外者，心有不同乎？”余应之曰：“同此理方为心，同此心方为人。若在理外，昔人谓之全无心肝，即孟子所云禽兽也。”我辈总当于同处求之，故惟事事合于人心，始能自尽其心。

人须实做

具五官，备四肢，皆谓之人。曰君臣、曰父子、曰夫妇、曰兄弟、曰朋友，是人之总名。曰士、曰工、曰农、曰商，是人之分类。然臣不能忠，子不能孝，便不成为臣、子。士不好学，农不力田，便不成为士、农。欲尽人之本分，全在各人做法。谚有云：“做宰相，做百姓，做爷娘，做儿女。”凡有一名，皆有一“做”字。至于无可取材，则直斥曰“没做”，以痛绝之。故“人”是虚名，求践其名，非实做不可。

人从本上做起

俗曰“做人”，即有子曰“为人”。尝读《论语》开端数章，“圣功”、“王道”次第井井。圣人以学不厌自居。只一“学”字，已该千古人道之全。学者，所以成其为人，记者，恐人之为学无下手处，故紧接其“为人”也。“孝弟”一章，虑有干誉之学，次以巧令鲜仁，一贯之。传曾子以鲁得之，记曾子为学人榜样，而圣功备矣。“道千乘”一章，王道也。“圣功”、“王道”基于“弟子”。故“弟子”一章，孝弟信仁俱于前数章见过，此即弟子务本之学。以“行”不以“文”。如以文为学，则子夏列文学之科，何以言学只在君亲朋友实地？故做人须从本上起，方有著力处。

做人先立志

做人如行路，然举步一错，便归正不易。必先有定志，始有定力。范文正做秀才时，即以天下为己任。文信国为童子时，见学宫所祠乡先生欧阳修、杨邦义、胡铨像皆谥“忠”，即欣然慕之曰：“没不俎豆其间非夫也。”卒之范为名臣，文为忠臣。亦有悔过立志如周处，少时无赖，闻父老三害之言，杀虎斩蛟，折节厉学，终以忠勇著名，皆由志定也。故孟子曰：“懦夫有立志。”盖不能立志，则长为懦夫而已矣。

须耐困境

番禺庄滋圃先生（有恭）抚浙时，手书客座楹贴曰：“常觉胸中生意满，须知世上苦人多。”识者已知为宰相之器。人生自少至壮，罕有全履泰境者。惟耐的挫磨方成豪杰。不但贫贱是玉成之美，即富贵中亦不少困境。此处立不定脚根，终非真实学问。

常存退一步想

存一进念，不论在家、在官，总无泰然之日；时时作退一步想，则无境不可历，无人不可处。天下必有不如我者，以不如我者自镜，未有心不平、气不和者。心平气和，君子之所由坦荡荡也。

时日不可虚度

非仅“时不可失”之谓也。穿一日暖衣吃一日饱饭，费几多织妇农夫心力？得能安享便是非常福分。此一日中各事其事：男则读书者读书，习艺者习艺；女则或纺、或绩、浣汲、缝纫，不敢怠惰偷安，是为衣食无愧。不然，人以劳奉我，我以逸耗人，享福之时，折福已多。富贵子弟或致衣食无觅处，职是之由。

作事要认真

“世事宜假不宜真”，此有激之谈，非庄语也。毕竟假者立败，真者掀扑不破。虽认真之始，未必不为取巧者讥笑，然脚踏实地，事无不成。即成之后，谤疑冰释矣。

作事要有恒

能认真于始而不免中辍，断断不可。谚曰：“扳罾守店”，言罾不必得鱼，手不离罾，必可得鱼。店不必获息，身不离店、必可获息。贵有恒也。又曰：“磨得鸭嘴尖鸡贱。”言变计未必逢时，以无恒也。故作事欲成，全以有恒为主。

事必期于有成

作事之成与不成，即一事而可卜终身。福泽有首无尾，其人必无收束。尝历历验之，颇不甚爽。“不为则已，为则必要于成。”朱子所以垂训也。“靡不有初，鲜克有终。”诗人所以示诫也。念之哉，毋为有识者目笑。

要顾廉耻

事之失其本心，品不齿于士类，皆从寡廉鲜耻而起。顾廉耻乃忌惮，有忌惮乃能检束，能检束自为君子而不为小人。

贵慎小节

著新衣者，恐有污染，时时爱护；一经垢玷，便不甚惜；至于浣亦留痕，则听其敝矣。儒者，凛凛清操，无敢试以不肖之事。稍不自谨，辄为人所持，其势必至于逾闲败检。故自爱之士，不可有一毫自玷，当于小节先加严慎。

当爱名

圣贤为学，以实不以名。然君子疾没世而名不称焉。实至名归，亦学者所尚。谓名不足爱，将肆行无忌。故三代以下患无好名之士。好孝名，断不敢有不孝之心；好忠名，断不敢为不忠之事。始于勉强驯致，自然事事皆归实践矣。第务虚名而不敦实行，斯名败而诟讪随之，大为可耻。

勿好胜

夫爱名非好胜也。唯恐失名，自能求以实副；专以好胜为念，必至心驰于外务；胜人之虚名，忘修己之实学，则人以虚名相奉，势且堕人之术，受人之愚，而不自知其弊，终至失己而后已。

财色两关尤当著力

世言累人者曰：“酒色财气。”然酗酒斗狠，乡党自好者尚知儆戒。唯“财色”二字，非有定识、定力，鲜不移其所守。昔人言：“道有黄金不动心，室有美人不炫目，方是真正豪杰。”余独有要箴二则，能临境猛省，便百魔俱退。财箴曰：“货悖而入者，亦悖而出。”色箴曰：“淫人妻女者，妻女亦被人淫。”天道好还，相在尔室矣。

因果之说不可废

因果虽二氏之言，然《易》六十四卦皆言吉凶祸福；《书》四十八篇皆言灾祥成败；《诗》之《雅》《颂》，推本福禄寿考之故。“无所为而为善，无所畏而不为不善”，惟贤者能之，降而中才不能无藉于惩劝。余年十五，检败簏得先人旧遗《太上感应篇图释》半部。诵其词，绎其旨，考其事，善不善之报，捷如桴鼓。自念少孤多病，惧以身之不修，废坠先祀，怵然默誓。日晓起，洗讫，庄诵《感应篇》一过，方读他书。有一不善念起，辄用以自儆。比在幕中，率以为常，日治官文书，惟恐造孽，不敢不尽心竭力。从宦亦然，历五十年，幸不为大人君子所弃，盖得力于经义者犹鲜，而得力于《感应篇》者居多。故因果之说，实足纠绳。夙夜为中人说法，断不可废。

不可责报于目前

“惠迪吉，从逆凶。”理之一定，然亦有不可尽凭者。阴鹭文所云：“近报在自己，远报在儿孙”也。为善必报，君子道其常而已。不当以他人恶有未报，中道游移，以致为善不终。

名过实者造物所忌

造物忌名，非实至名归之名，乃声闻过情之名也。盛名所归，不但其实难副，兼恐其后难继。幸而得名，兢兢业业，求即于无过，自为鬼神呵护；若以名自炫，必有物焉败之。验往征今，若合符节。

不可妄与命争

贫富贵贱，降才已定。但天不与人以前知，听人之自尽所为。人能居心仁恕，作事勤合，久之必邀天鉴。机械变诈之人，剥人求富，倾人求贵，幸得富贵，辄谓人力胜天，可与命争，不知营谋而得亦有命所当然。心术徒坏，天谴随之。向使循分而行，固未尝不得也。

少年富贵须自爱

世上辛苦一生不得一垅，皓首穷经不得一第者。或袭祖先余荫，或藉文字因缘，少年时号素封跻仕，此非常之福也。幸履福基，时存惜福之心，行修福之事，福自无量。不然，禄算绵长，良不易易。

处丰难于处约

处约固大难事。然势处其难，自知检饬，酬应未周，人亦谅之。至境地丰亨，人多求全责备，小不称副，便致讦尤。加以淫佚骄奢，嗜欲易纵，品行一玷，补救无从。覆舟之警，常在顺风。故快意时，更当处处留意。

欲不可纵

纵欲败度，立身之大患，当于起手处力防其渐。凡声、色、货、利，可以启骄奢淫佚之弊者，其端断不可开。

贫贱当励气节

气节与肆慢不同。肆慢者，以贫贱骄人，必至恃贫无赖。位卑言高，皆获罪之道也。不洩忍以乞怜，不唯阿以附势，固穷厉志，守义不移。富者，余而自傲；贵者，莫不敬其有守，谓之气节。

择稳处立脚

如行军然，出奇制胜，危道也。仁人之师，堂堂正正，胜固万全，负亦不至只轮不返。两利相权，取其重；两害相形，取其轻。宁按部就班，不行险以侥幸。是为隐处立脚。

居官当凛法纪

职无论大小，位无论崇卑，各有本分。当为之事，少不循分即干功令。凡用人、理财、事上、接下，时存敬畏之心，庶儿身名并泰。

宦归尤当避嫌

幸而宦成归里，当以谨身立行，矜式乡党。一切公事不宜干预，地方官长无相往还。遇有知交故旧，更宜引嫌避谢，稍可指摘，即为后进揶揄。

守身

《大学》、《中庸》、《论语》言身甚详。诚身为始事，致身为终事。而孟子独言“守身为大。”盖知所守，则穷通、寿夭无一敢轻。战陈无勇，亦为非孝。杀身成仁，未为亏体，极守之能事矣！然圣贤甚爱此身，不肯轻掷，曰免于刑戮，曰隐，曰危行言逊，无一非守身之义。《诗》云：“既明且哲，以保其身。”终以保身为守身之正。能立身扬名，以显其亲，尚已；其次，莫如夙夜匪懈，常凛怀刑之思，全受而全归之，盖棺论定，得称善人，庶可见先人于九原。嗟乎！穷而在下，尺步绳趋，犹易自主；幸而通显，地愈高势愈危。此义不可一日忘也。

卷三 治家

统于所尊则整齐

一家之中，天合人合，气味不同，刚克柔克，性情亦异，惟受尊长约束，方能画一。不然，妯娌以贫富相耀，姑嫂以疏戚生嫌，俛僂焉不可终日矣。

孝以顺为先

“顺亲”二字，见于《中庸》。谚云：“孝不如顺”。盖孝无形而顺有迹。顺之未能，孝于何有？如谓父母亦有万不当顺之故，则几谏一章自有可措手处。玩紫阳“愉色婉容”四字，何等委折？天下无不是之父母，必先引咎于己，方能归善于亲。一味戆直，激成父母于过，即所谓不顺也。若欲与父母平分曲直，以己之是，形亲之非，不孝由于不顺，罪莫大焉。

惟孝裕后

人能孝顺也，只尽得子职，原不应望报于天，亦无望报于天而后勉为孝顺之理。然天道于此，报施最分明，最迅速，不待他证也。吾曾祖生子三人，吾祖父、祖母独善事吾曾祖母，故止钟福于吾祖一支。吾祖生吾父暨吾叔父二人，吾父、吾二母独善事吾祖父、祖母，吾生母尤力为其难（详徐太宜人行述），故吾以伶仃孤苦之身，得至成立。念吾祖母遗言，吾生母自当有后。知吾生母之必当有后，则知事亲者，不可不奉吾生母为法矣。

继娶难为父

妇未必皆贤也，而所生子女无怙母之人。不幸丧耦，处不得不继之势，遇不贤妇强分畛域，调剂之苦，天实为之。幸而妇知大义，未尝不慈，而前妻子女外视其母，至父有悔劳，辄归过于后母所为。为之父者，责善不能，避嫌不可，动而得谤，是谁之过与？

事后母

后母难事尚宜事之以礼，况易事者乎？然往往遇易事之母，而被以难事之名，使母称不义，父号不慈。是诚何心？或曰“是有间之者”。贤如吾母王太宜人，蔑以加矣。然余年十三岁，太宜人约饬素严，族叔某私语余曰：“若母慈汝，固万不如慈汝妹也。”余大以为不然，奉太宜人教益谨。不四年，某子死；又十余年，某死，今为之后者亦死。向使余惑某言，其能有今日乎？人在自为耳，为子而以人言，即于不孝人。果任其咎欤？否欤？

事鰥父寡母更宜曲体

寡居之母，虽有妇可依，有女可侍，然妇有子女，女有夫婿，不能专依膝下。疾病饮食，苦有不能言者。至于父老鰥居，真茕茕矣。向见吾族某翁，

中年丧耦，至八十余岁，寝食孑然。尝语余曰：“吾拭面巾久如败丝瓜，求换一方不可得”，言已泣下。余焉伤之。曾告其诸子，皆弗顾也。未几，子亦身历其境，穷且过之，天鉴不远，可不畏哉！

友难于孝

人于父母，容有不敢直言之隐。若兄弟，则事事可以推诚共白，其势比事父母较易，而往往难尽其道者，盖家庭龃龉多起妇言。父子天性，谗不能行。妇非甚不孝，尚不敢肆论舅姑，子稍有天良，必无徇妇忤亲之事。至妯娌相猜，谗言易入，起于芥蒂，酿为参商。不知自父母视之，毫无区别，不能友爱，即非孝顺。故先圣引《书》云：“惟孝，友于兄弟”也。历来手足不和，多从利起。昔人有言：“父母有事，譬如少生兄弟一人；父母分财，譬如多生兄弟一人。”能三复此言，妇言又何自而生。

冢子宜肩重任

冢子之生，多在父母盛年。及父母生幼子，冢子已届成立，往往所生子女年齿与弟妹相等。贫贱之家，分劳立业，责在冢子，不当以力由己出，区弟妹而贰之。幸为富贵之胄，则受庇独早，子女并承余荫。迨父母衰迈，自宜以受庇之身，庇其弟妹。先图自逸，知有己之子女，不顾父母之子女，父母其能安乎？知其不安，而忍而为此，是可忍也，孰不可忍！

弟当敬事兄长

父兄并称，故谚云：“长兄如父。”其年龄既长，其阅历必多。为之弟者，自应受其训诫，敬而事之。凡事禀承，自有裨益。若俨然抗行，是谓不弟，必非福器。

齐家须从妇人起

“齐”之云者，一不一以归于一也。妇自外来，母教不必尽同。一家之中，有一妇不遵家督，不守家范，或服饰鲜妍，或餐起迟晏，便规矩参差，不能画一。往岁与客论《诗》，儿子继坊、继培侍，培方八岁，忽问坊曰：“太史采风，不专女子，何以二南之诗，男少于女？坊无以应。余曰：“化男子易，化女于难。至女子皆化，则男子之率教可知。”虽一时臆说，每举以质人，无异辞。姑录之，以谗来者。

妇言不可听

不听妇言，大非易事。盖妇人之性，多有偏蔽，全在为之良人者，随事随时婉转化导，使于大段道理一一分明，自然无礼无义之言不敢轻易出口。故不在禁于既言之后，而在制于未言之先。屡言之而屡不听，则顽者易疲，黠者必恚，渐开反目之端，必戾同心之义。惟相忘于无言，太和之气自在门内矣。

妇人不良咎在其夫

妇人以夫为天，未有不愿夫妇相爱者。屡憎于夫，岂其所性？惟言之莫予违也，驯至喋喋不休。为之夫者，御之以正，无论明理之妇，知所自处；即不甚明理者，亦渐知感悟。故吾谓男子之能孝弟者，其妇必不敢不孝不睦。妇之不良，大率男子有以成之。

女子当教以妇道

妇姓不驯，皆由为女子时失教。夫今日之女，他日之人妇也。以其为女而骄纵之，一旦受姑嫜督约，苦不可耐。贤者尚能自勉，不才者必上下交整矣。语云：“百了女做不得一了妇”，可不豫乎！

佳子弟多由母贤

妇人贤明，子女自然端淑。今虽胎教不讲，然子稟母气，一定之理。其母既无不孝不弟之念，又无非道非义之心，子女稟受端正，必无戾气。稍有知识，不导以诳语、引以詈人，后来蒙养较易。妇人不贤，子则无以裕其后，女则或以误其夫。故妇人关系最重。

教子弟须权其才质

子弟才质，断难一致。当就其可造，委曲诲成；责以所难，必致债事。昔宋胡安国，少时桀骜不可制，其父锁之空室，先有小木数百段，安国尽取刻为人形。父乃置书万卷其中，卒为大儒。大宋细楠，大匠苦心，父兄之教子弟亦然。

子弟勿使有私财

爱子弟辄私以财，此大谬事。天下悖理之行，皆非徒手可为。向余自十六、七岁，至三十岁，内外知识未坚，血气未定，凡目之所接、心之所萌，可以丧名、可以败俭者，无不可为。幸囊无一钱，煽诱之所不到，余亦不能与华奢子弟参错为伍，遂由强制以臻自然，得厉名节，不为大人君子所弃。欲求子弟自爱，先不可使有私财。

谨财用出入

不惟寒素之家用财以节，幸处丰泰，尤当准入量出。一日多费十钱，百日即多费千钱，“不节若则嗟若”。富家儿一败涂地，皆由不知节用而起。

财贵能用

“节用”云者，非不用也。特不宜妄用耳。“钱”之义为“泉”，取其

流，无取其滞。惟事必需用，故贵有财。若疾病而靳医药，吉凶而断往来，无济于用，与无财何异？且有积之数十年而销之不过数年者，其祖父慳吝过甚，其子孙糜费必多。盈虚之道，历历不爽。

勿贪不义之利

所贵乎有财者，以能为所当为，可得体面也。若义非当，取必越分。悖礼而取之，当其取之之时，怨毒所丛，诟及父母，诅及子孙，体面已伤。此等近利之徒，不过炫裘马饰妻妾，当为之事必不能为。即为父母营养葬，为子孙求田宅，庸人羨之，达人 之。不体面又孰甚焉？何如安贫守分，人人敬礼者之为有体面乎？

勿争虚体面

不顾体面，必不知自立。若虚饰体面，则又万万不可。盖体面之说，起于流俗，儒者惟知有心术而已。勉争体面，不得不诡无为有。其弊也，假借子钱斥卖产业，不至水落石出不止流，至末路体面不能终保，将心术亦不能自固矣。是亦不可以已乎！

俭与吝嗇不同

俭，美德也。俗以吝嗇当之，误矣。省所当省曰俭；不宜省而省，谓之吝嗇。顾吝与嗇又有辨，《道德经》：“治人事天莫如嗇。”注云：“嗇者，有余不尽用之意。吝，则鄙矣。”俭之为弊，虽或流于吝，然与其奢也，宁俭。治家者不可不知。

非俭不能惜福

俭之为益，非仅省财而已，惜福必多。尝见富贵之家，子孙多不肖，或动与疾病相值；勤耕务织者，往往康强，后人亦知守分，暴殄与惜福之别也。昔吾渐有达官宠妾占熊，属吏以珠补绣蟒为献，达官大悦。无识之吏闻风竞起，凡献蟒袍二百余件，皆定制顾绣，其长不逾二尺。余曰：“此儿必不育，不则必败其家。”闻者大诧。余曰：“蟒袍非常服可比，计二十岁状元及第，三十岁作太平宰相，八十岁荣归，亦不能衣蟒至二百余件之多。今襁褓中遽受此数，恐福已消尽耳。”皆笑余迂阔。不数岁，达官贿败，此儿纳刑部狱。未几病殇。反是以观，则惜福者延龄。古人岂欺我哉！

服用戒过奢

服饰器用，俱视各人自家身分。不自审量，务为逾分之美，不但损福，并足招尤。同侪共耦之中，人皆朴素，我独奢华，即不遭诮谑，亦莫与亲近，为轻薄子所诟，不可也；为长厚人所远，如之何其可。

俭非勤不可

余言：“佐治、学治，皆以勤为本。”治家亦然。不惟贫者力食，非勤不可；即富者租息之增减，管钥之出纳，无一不须筹画。婢媪之功、僮奴之课，不历历钩稽，则怠者不儆，劳者无劝，未有不相率而归于惰者。至宾祭酬酢，在在皆关心力。不则，濡迟误事，简略贻讥。胜我者以为慢，不知我者以为骄，慢与骄，咎所由起也。谚曰：“男也勤，女也勤，三餐茶饭不求人。女也懒，男也懒，千百万亩终讨饭。”盖谚也，而深于道矣。

妇道尤以勤为要

勤，固男子之职，而妇人尤甚。米薪琐屑、日用百须，男子止能总计大纲；一切筹量赢绌，随时督察，惟妇人是倚。妇人不知操持，必多无益之费。谚有云：“盐瓶跌倒醋瓶翻”，一无收束，安能不至千创百孔，甚至贷假、典质，以饰男子观听。往往饶富之户，室已屡空，而主人尚不自知。极于无可补苴，男子亦难自主。故治家之道，先须教妇人以勤。

妇职不可不修

妇人不勤，必且废职。作厌井臼，而莫大于弃针黹、远庖厨。此二事乃妇人要职，富家女视为不屑；褻履属缝妇，粥饭属庖人。主妇坐享其成，物力艰难，一无知识，而婢仆乘机偷盗，茫无检点。且妇职既废，穿衣吃饭外，无所用心，则抹牌观剧，皆越职为之。驯致家索，岂曰天命哉！昔胡偶韩先生（文伯）尝言，守扬州时籍没颖州府王太守泰兴原籍，居室壮丽，百物具备，而独无厨灶。诘之，则门外酒肆领本开张，宅中糞膻食物皆给单支算，不自举火。此自妇人不治中馈，充类以至于尽也。故教妇人以勤，先从缝纫、烹饪始。

妇不宜男当买妾

娶妇著代承祧为重。既不宜，男礼宜置妾。贤明之妇，自知大义。不幸而妇性猜妒，亦当晓以无后之礼。偏于所爱，纵之使骄，曲徇悍妇之私，忍绝先人之祀，生无以对里党，死无以见祖宗，真不可为人，不可为子。

置妾不当取其才色

为宗祧而置妾，非得已也。当择其厚重有福相者，毋以色选，即才艺亦非所尚。盖厚重之人，必能下其正室；有福相可因子贵。矜才者巧，特色者佻，皆非载福之器，且断难与正室相安，所系于家道甚钜。

有子勿轻置妾

美女入室，恶女之仇，自古为然。故素相爱敬之伉俪，因妾生嫌，渐致反目。妇已有子，自可毋庸置妾。先贫后富、先贱后贵者，尤所不宜。实于品行有关，不仅室家可虑。

勿使妾操家

吾越作妾，类皆大家婢女。过江吴产，多以室女为之。然亦小家女也，素无姆教。明理达义，百无二三，全赖正室拊循化诲，苟因正室愿朴或衰老，令妾主持内政，必有不知大礼之处。若正室无子，以有子之妾操家，势且尾大不掉，害有不可胜言者，终非其子之幸也。

娶醮妇宜慎

妇人义止从一，故能以夫为天。既已贰之，妇德乖矣，分不宜娶，不待智者而知也。然或家贫而不能备礼，或丧耦而已近衰年，非醮妇莫为之室者，欲延祧祀不得不权宜迁就，大非幸事。此与室女有间，尽可从容访问，以家贫性顺，无子女者为尚。不然，慎母草草。至贪其媵资，尤为大谬。

无子当立后

无后为大，人尽知之。然往往不肯立后者，一则偏听妇言，虑嗣子不能孝顺；一则嗣子之本生父母攘踞嗣产为己物，反致所后之亲不得顾问，故人以立后为畏。不知一朝怛化，争继争财，喧呶肆起，鬼而有知，虽悔何追。故不幸年老无子，当于昭穆相当之中序立一人，以杜争端，才不才自关家运，腹出之子何尝皆克肖哉！

勿以异姓乱宗

立继须择同宗之人，一脉感通方能格享。同姓不宗，已难续祀，何况异性？《意林》载《风俗通》称：“周翁仲妻产女，会屠者产男，密以钱易之。后翁仲使见鬼，周光与儿同祭先茔祭所，但见屠儿持刃割肉，别有人带青绶彷徨东厢不进，妻具陈其事，翁仲曰：‘凡有子者，欲承先祖。先祖不享，何用？’遂送还屠家。”近纪晓岚先生（昀）《槐西杂志》有视鬼者曰：“人家继子凡异姓者，虽女之子，妻之侄，祭时皆所生来享，所后者弗来也。凡同族者，虽五服以外，祭时皆所后来享，所生者虽亦来，而配食于侧，弗敢先也。惟于某抱养张某子，祭时乃所后来，享后知其数世前于氏妇怀孕，嫁张生，是子之祖也。”盖异姓之不享，古今一致。不幸无子，当以族子为后。慎勿为妇言所惑，子异姓之子，自斩其祀。

无子可继宜依礼祔食

异姓不可为后，而服属之亲又无可择立，若必执继绝之说强为序继，则怀利者纷起，而争甚谓也。夫承继专为承祭，但使烝尝有属，何庸似续旁求？《礼》有祔食于祖之文，以丧葬余赀，祔为祖考祭产，俾有后者轮年祔祭，鬼自永不忧馁。息争端而延久祀，莫善于此。

不可求为人后

恩莫重于父子，出为人后，以义裁恩，事难由己。择立之所不及，议立之所不到，而曰“吾应为后”，忘本贪财，不孝极矣。功令先尽同父周亲，次以服制旁推，言其常也。继言嗣子不得于所后之亲，听告官别立贤爱，通其变也。盖谊非天属，全以义维。故重贤爱，甚于重周亲。既择立、议立，皆非主名，则其不得于所后之亲，情事甚明。虽已立，尚听告官；况犹未立，而欲以势力争之？天道有知，岂能昌后？

圣天子矜怜无告孀妇立继，听其自主。虽独子，亦所不禁。近来争端渐息，凯利以弃亲者，亦可自惕矣。

祭先宜敬

羊跪乳，乌反哺，物犹知本，何况于人？祭先之道，不惟物之致丰，尤贵心之致敬。即力有所绌，不能备物，诚意勿渝，先人亦格享之。不然，能邀福佑者，未之有也。

祭产宜豫

贤孝子孙，原不倚产承祭。但子姓繁多，不能尽属有力。万一力不副心，必致奉祀不虔。古人先备祭器，所以敦水源、木本之思也。且祀产不定，则祭之规模皆难豫立。丰俭无常，亦乖礼制。吾族迁萧始祖传世二十有余，计年六百余岁，而历代墓祭至今勿替，祀产之益彰彰矣。

值祭不宜论产

亦有支下子孙以他事废弃祭产。废产者固为不孝，若以产废之故，即诿祭于废产之人，应轮祭而不值祭，坐视先灵之馁，此则视废产者不孝尤甚。盖子孙不致山穷水尽、贫极无聊，必不敢废弃祭产。祭产既废，其不能料理祭祀，大概可知。我尚饔飧足给，而忍俎豆不供，尤而效之，罪莫大焉。是必有善处之方，所当随时斟酌。

宾宴宜洁

自奉不可不俭，以俭待宾，则断断不可。且不必主于丰也。不速之客，家常餐茗亦当以洁为敬。即一顿客饭，而中馈之勤情可见。

勿淹葬

人有恒言曰：“死者入土为安。”圣人复起斯言不易。顾吾越淹葬之习，恬不为怪。贫者犹曰：“无力。”素封之家，妄求吉壤，月宕岁延，有一再传而停柩于堂、厝棺于野者，甚或改卜佳城，屡屡迁掘，没者不宁，生者不顺，不知古来发祥大地，其子孙未尝人人富贵。大率获福之人，类能守身敬祖。亦如子孙孝事祖父母、父母者，见爱于祖父母、父母；不孝者不爱也。为人子孙，不自求多福，而借祖父母、父母遗魄为祈福之具，其不获罪于天

者，鲜矣。

疾病宜速治

疾起即药，易于见效；因循不治，医师束手。俭啬之人靳于医药，猥曰：“死生有命。”夫疾即不死，而抱疾以生，何累如之。治家以勤，勤非康宁不可。故疾病以速治为贵。

婚嫁宜量力

嫁娶之事，动曰颜面攸关。千方百计，典借饰观。无本之流，涸可立待。成婚后，稍不周到，徒费口舌，有因而齟齬者。订姻之初，宜从朴实，勿以媒妁所诳，作重聘厚奁之想，庶无后悔。

相子择妇

相女配夫，古人言之。不知聘妇尤当相子。若子不才而徒希门阀，女子甚贤，自安义命。非然者，天壤之间，乃有王郎。必将薄视其夫，酿为家门之祸。礼聘之始，何可不慎？

攀高亲无益

嫁女胜吾家，娶妇不如吾家，则女子能执妇道。前贤虑事极周。世俗多援系之见，无论嫁娶，总惟胜己者是求。夫富与富接，贵与贵比，人情也。两家地位相当，自尔往来稠密。稍分高下，渐判亲疏，势实使然，贤者不免。故五伦之内，不缀姻亲，气谊浹洽，即为朋友。如不相孚，虽姻何益。

缔姻宜取厚德之家

子孙繁昌，类皆先世积善所致。择婿聘妇，俱望其裕后兴宗。残刻之家，富不可保，贵亦难恃。目前荣盛，转瞬雕零。惟恭俭孝友，家风醇谨者，其子女目濡耳染，无浇薄习气，可以为婿，可以为妇。虽境地平常，余庆所钟，必有承其流泽者。

奴婢宜督约

幸有奴婢，足供使令，逸矣。然凡为奴婢，知识多愚，筋骨多懈，非主人董率，鲜能尽分，随才器使。因时督约，须处处精神周到，方可收指臂之助，其劳有过于无奴婢者。若稍耽安逸，听奴婢之自为，弊将错出矣。《袁氏世范》于待婢仆之道，言重词复有以夫。

奴婢不中用宜速遣

奴婢之长，以能护主为上。既不遵约束，或意在他图，急宜邀中遣去。

如以身价、雇价未清，勉强容留，愚者爱惜气力，遇事因循；黠者勾串外人，乘机偷盗。家贼难防，闭门养虎，自贻伊戚，悔之晚矣。

奴婢疾病宜善遣

风寒小疾，必无他虑者无论。若病势稍觉可虑，即当邀同中保，交还亲属，量予药资，听其调治。既见待人之厚，兼无意外之虞。一切所用之人，皆当如是。

婢女当养其廉耻

婢亦室女，特其父母贫窶，及幼失所亲，不得自居于室耳。他日或为人妾，或为人妇，总望其有所成就。当于驱使之中，教以闺房之义。事之近于褻者，语之近于狎者，无使见闻。俾知爱惜廉耻，自无荡检逾闲之虑，亦惜福之一端也。

乳媪不宜轻雇

“教儿婴孩”，古训也。富贵之家较贫贱者，尤须加谨。其受害之源，全在乳媪。盖乳媪一流，多单门下户，贪吃懒做者为之。恣儿所欲，固其欢心，至势不可离，辄挟儿为奇货，百方求全，以逞其私。主母以儿故，不得不委曲贪忍，害有不可更仆数者。其恣儿之法：儿有知识，则导之索玩好，求衣食，争好丑，竞多寡。小不如意，教以诟詈泼赖之方。仆从莫之敢忤，日以骄纵，少成习惯。故大家子弟一坏而不可检制。古人养子，原皆自乳，或雇乳则择端良之妇。顾妇之端良者，何可多得？且又安肯为人乳哺？苟非产母缺乳，万不得已，断断不宜雇媪乳儿。不惟可以省气，可以省费，实关于婴儿之成败者不细。

保全节操

妇人嫠居而能矢志不贰，或抚孤，或立后，其遇可矜，其行可敬，虽有遗资，总当善遇。若遭贫窶，更为无告，房族不幸而有是人，必须曲意保全，俾成完行。吾母两太宜人，艰难植节，吾所身亲。具官宁远，习俗不重贞节，会有茂才孀妻，贫难自立，谆谕族长于祭祀中，节赢资膳，坚其壹志。其后他族闻风式法，守节遂多。因知妇人立节，不可不思所以曲全之道。

无志秉节者不可强

秉节之妇，固当求所以保全之矣。其或性非坚定，不愿守贞，或势逼饥寒，万难终志，则孀妇改适，功令亦所不禁，不妨听其自便，以通人纪之穷；强为之制，必有出于常理外者，转非美事。

酒最债事

酒以成礼合欢，原不可少，耽之必至债事。且好饮者，多在晚夕，一人衔杯未止，举家停镫以俟。奴仆则伺隙滋弊，厨灶则遗火可虞。故饮酒不可无节，而居家为最。

戏具不宜蓄

赌博之事万不可犯，犯必破家。即一切赌具，亦不可蓄。尝有新年无事，偶尔消闲，子弟相习成风，因之废时荡产。即笙、箫、鼓、板之类，虽非骰、牌可比，然亦足荒正务，总以勿蓄为宜。

架上不可有淫书

淫词艳语，最足坏人心术。子弟成童，天性未漓，尚不至为物欲所诱。日见淫书，必至目摇神荡，不能自制。间或蹈于匪僻，关系甚大。故书架之上，断不可存此等书籍。

田宅交易须分明

典买田产，须确查户贯、字号、段落、四至、界址、佃人、租额，有无典买他处？一一分明。然后凭中立契。屋宅则间数、椽瓦、墙壁、门窗、正路、旁径，以及花木、砖石，凡宅中所有的一切，均须记载清白。售主当面交割，然后受产，自无后患。如或爱得些小便宜，必有余累。弱者累在及身；强者累贻后嗣。十常居其八、九矣。

便宜产业不宜受

产业各有时价，正项交关无所谓便宜者。且得业者亏亦不当。妄想便宜，无端而价值比大众较廉，其中必有欺隐、影射、重卖、盗卖等弊。贪小承受，必致讼费不訾。或乘人窘急，多方准折，自谓得计，此则巧取昧心，甚非诘穀之道。前室王宜人尝诵“吃亏时节便宜在；贵买家私受用多”二语，不知所本，义明理足。吾子孙能世世书为座右箴，必有食其报者。

契税不可漏

田产税契，例限一年，漏匿不税，当罚契价一半入官。故不税之契，刁劣卖主得以藉词找贴，即为讹诈之由。遇多事地方官、书役，更得借端滋扰，按例议罚，所伤实大。

勿欠额赋

国课早完，民之职也。黯者、疲者，率属户书捺搁，不即依限完纳。究之延欠，不过半年，终须全完。先费贿托之资，后受差追之扰，是谓至愚。

官项不宜借

官中出借，如生息银两、出陈仓谷之类。初时经承传语，未必无些须利益，息价或轻于民间。一经具领，则银有扣折，谷有搀合。领既入官，不得受，及于邀还官款，加平色，加斛面，层层吃亏。其或稍逾时日，则追呼随之，至有典鬻应比，祸及子孙者。既累且辱，不可不绝之于初。

勿受来历不明之物

此种物事，大概皆过路人贖售。亦有三姑六婆中转鬻者。急于脱变，价直视寻常稍轻，来历多不可问。草率成交，必贻后患。昔有人以数十文钱买一铜壶，已而官捕查起强盗正脏，辗转根讯，事幸得白，家已全破。故物良价贱，率系来历不明，断断不可贪小承受。

勿贪重息出货

以本生息，治家者不能不为。然借户奸良不一，最须审察。经纪诚实之人掂斤簸两，子母相权，必不肯借重息作本。其不较息钱，急于告贷者，原无必偿之志。谚所云“口渴吃咸菜卤也”，利上加利，亦所不较。而终归于一无所偿。故甘出重息之户，不宜出货。

勿因息轻举债

缓急相通，举债亦不能免。要必不得已，而后为之。须先权应借之故，得已即已。或因借主息轻，以为不妨多借，不知多借则多用，已为失算。若出轻息以博重息，从而牟利，则人负我，而我不能负人，尤速贫之道也。

债宜速偿

假债济急，即当先筹偿之之术。与人期约，不可失信。谚云“有借有还，再借不难”，真格言也。因循不果，至子大于母，则偿之愈难，索之愈急。不惟交谊终亏，势且负累日重。

子孙多产宜分析

累世同居，岂非美事？然众口难调，强之转为不美。盖子多则妇多。妇人之性最难齐一，至孙妇更难矣。产业货财不为分析，不肖之妇各私所私，费用浩繁。有家长所不能检者，致贫之道即基于此。一朝撒手，兄弟、妯娌疑少争多，必酿家门之祸。礼有之：“六十曰老。”而传年力就衰，即当手定分书，按股折授，以杜身后衅端。

析产宜酌留公项

呜呼！是言也。余固有为言之也，使为子者皆能以事亲为心。为之亲者何必过虑及此？顾余尝见衰老之人，尽将产业分授诸男。遇有所需，向诸男

索一文钱不可得。仰屋咨嗟，束手饮泣。而不肖子孙且曰：“老人已日受膳奉，何有用钱之处？”茹苦莫诉。故既分产，必须自留公项。生则为膳，死则为祭，庶可不致看儿孙眉眼。呜呼！后世受产子孙，读是语而不惻然生孝亲之念者，其能邀福于祖宗乎？

有室有家之男女宜为曲谅

父母之爱其子，岂有穷期？男虽有室，犹若孩提；女虽有家，犹若在室。顾有室即有儿女之事，有家即有舅姑之奉，爱则维均。孝如有别，为父母者，须当曲为体谅，善自譬解，方可无失其慈。不然，鲜不郁而成愤，怒征辞色矣。然女生外向，服且从降，义有专重，分不得齐父母于舅姑；男则何可厚儿女而薄父母哉。

嫁女亦须体恤

习俗务为奩送，吾意不以为然。然生女虽不如男，而鞠抚无异。且女子适人，舅姑娣姒间有不能不曲尽其意者，不专恃以顺为正，仪文不至，多为获咎之端。且女子既嫁，止能受庇于父母尔。至兄弟而迹疏矣，至内侄而迹愈疏矣。可以庇而不庇之，使其无可告诉，亦属亏慈。特义须量力。妇人无识，损男以益女，则于情不愜也。

爱怜少子长孙之故

成立之子日与亲远，少子常依膝下，爱所由钟也。父母于子，皆望见其成立。子尚少而身渐老，势恐不及庇之有成，怜所由起也。以怜生爱，以爱增怜，情也，亦理也。成立者以为父母偏爱，忌而疏之，则爱怜愈甚矣。至祖爱长孙，《袁氏世范》以为由少子而推之，此则未然。盖人之性情，大衰老而渐宽，祖之见孙，多在中年以后。孙畏父严，而乐祖宽，常与祖近；祖亦藉以自娱。此其所以爱欤？

勿营多藏

力求储积为子孙计，非不善也。然子孙之贤者，不赖祖父基业；苟其不肖，多财何益？天下总无聚而不散之理。苦求其聚，凡可以自利者，无所不至，阴谋曲构，鬼笑人诅。聚之愈巧，散之愈速。惟勤俭所遗，庶几久远耳。

宜量力贍族

同一祖系，一支富贵，必有数支贫贱，非祖荫有厚薄也。气之所行，盈虚相间，有损始有益，此盛则彼衰，理固然耳。我幸富贵，如之何不念贫贱者？顾富贵无止境，亦无定象。衣食有羨，即为丰饶；俸禄有余，即为充裕。宜俭约自持，节损所赢，以广祖宗之庇。有服之亲无子者，或立后、或附食，使鬼不忧馁。极贫者，或给资、或分产，使人无失所。高曾以上，则置义田以恤之。昔宋范文正贍族义田，至今弗替。其规模宏远，虽万难几及，然自

就己力，量赢筹办，为平地一簣之基，何患无继起以成其美者？必待甚有余而后为之，则终无为之之日矣。吾祖无百亩之户，公事动多掣肘，仁术一无可行。余夙锸于中，而佐幕食贫，窃禄未久有志焉，无能为也。后有贤达者，尚其念旃。

宜储书籍

“遗金满籝，不如一经”，古人所以称书为良田也。暴发之户，非无秀彦，苦于无书可读，虚负聪明。为父兄者，早为储蓄，俾知开卷有益之故。中人以上，固可望为通儒；中人以下，亦可免为俗物。或谓书非急需，急而求售，必亏原直。呜呼！是薄待子孙之说也。子孙至于售书，不才极矣。以购书之资置产，终归罄荡。若其才者，则读家藏书籍，大用大效，小用小效，又岂必以资产为凭藉哉！

造宅不宜过丽

宅取安居，惟坚朴者可久。子孙贤才，自能别恢基业。如系中人之质，必使力易葺治，方无倾圮之患。盖居是宅者，不必皆无力也。丁口繁多，有一、二人力不能齐，即难一律整顿。每见世家大族，其门户厅堂，往往剥落，以葺治之不易也。故造宅不宜过丽。乾隆十八年，武进布商张氏，承买藉没张藩司（括）之青山庄别墅，毁拆花木亭台，得直缴官，而以庄地为蔬圃。当时群讶其俗。迨二十一年，总督尹公按部常州，欲至庄揽胜，闻庄废而止。假令别墅犹存，则为当道游观之所，转须时时葺治，重贻后累。知此义者，庶可治家。

长斋拜经宜戒

衰翁老妇，嫁婚事毕，藉诵佛号，消遣岁月，亦爱养精神之一端。至特杀本所当戒，托茹素以全物命，未为不可。有等愚暗之人，妄听僧尼簧鼓，男既诵经拜佛，女复长斋礼忏，甚至妇废蚕织，深扃佛堂之内，目蓐室为暗房。姑不恤妇，姒不顾娣，少妇免身，一切付之蓐母，有酿成大患者。菩萨慈悲，岂忍致是？吾祖母，吾二母，俱恪守妇行，不信长斋，不礼经卷，考终备福，可知皇天与善，在此而不在彼。家法具在，慎毋为邪说所摇。

女尼宜绝其往来

三姑六婆，先民所戒：尼姑一种，尤易惑人。裙钗无识，爱闻祸福之谈。此辈莠言，可人托经卷为名，鼓舌摇唇，诳财骗物，兼致婢媪之类亦被煽蛊，不惟耗财，终且滋事。故宜早防其渐，禁止往来。

卷四 应世

勿欺

天下无肯受欺之人，亦无被欺而不知之人。智者，当境即知；愚者，事后亦知。知有迟早，而终无不知。既已知之，必不甘再受之。至于人皆不肯受其欺，而欺亦无所复用；无所复用，其欺则一步不可行矣。故应世之方，以勿欺为要，人能信我勿欺，庶几利有攸往。

处事宜小心

事无大小，粗疏必误。一事到手，总须慎始虑终，通筹全局，不致忤人累己，方可次第施行。诸葛武侯万古名臣，只在小心谨慎。吕新吾先生坤《吕语集粹》曰：“待人三自反，处事两如何。”小心之说也。余尝书以自儆，觉数十年受益甚多。

大节不可迁就

一味头方亦有不谐，时处些小通融，不得不曲体人情。若于身名大节攸关，须立定脚跟，独行我志。虽蒙讥被谤，均可不顾。必不宜舍己徇人，迁就从事。

宁吃亏

俗以“忠厚”二字为“无用”之别号，非达话也。凡可以损人利己之方，力皆能为而不肯为。是谓宅心忠待物厚。忠厚者，往往吃亏，为儇薄人所笑。然至竟不获大咎。林退斋先生遗训曰：“若等只要学吃亏。”从古英雄只为不能吃亏，害多少事？能学吃亏充之，即是圣贤克己工夫。

勿图占便宜

譬如路分三条，中为公，甲行其左，乙行其右，各相安也。甲跨中之左半，乙犹听之。跨至中之右半，乙纵无言，见者诧矣。若并乙之右一条而涉足焉，乙虽甚弱，不能忍也。倘遇两强，安能不竞至相竞，而曲直判，是非分，甲转无地可容。“占便宜者失便宜。”千古通论。

勿任性

不如意事常八九。事之可以竞气者，多矣。原竞气之由，起于任性。性躁则气动，气动则忿生，忿生则念念皆偏。在朝、在野，无一而可。到气动时，再反身理会一番，曲意按捺，自认一句不是，人便气平；让人一句是，我愈得体。

遇横逆尤当忍耐

凶狠狂悖之徒，或事不干己无故侵陵，或受人唆使借端扰诈，孟子所谓“横逆”也。此等人廉耻不知，性命不惜，稍不耐性，构成衅端，同于金注，悔无及矣。须于最难忍处，勉强承受，则天下无不可处之境。曩馆长洲时，有丁氏无赖子，负吴氏钱，虑其索也，会妇病剧，负以图赖，吴氏子斥其无良，吴氏妇好语慰之，出私囊赠丁妇，丁妇属夫急归，遂卒于家。耐性若吴氏妇，其知道乎？

让人有益处

且横逆者未尝无天良也，让之既久，亦知愧悟。遇有用人之处，渠未必不能出力。

断不可启讼

不惟官断十条路，难操胜券也。即幸胜矣，候批示，劳邻证，饶舌央人，屈膝对簿，书役之需索，舟车之往来，废事损财，所伤不小。总不如忍性耐气，听亲党调处，归于无事。彼激播唆讼者，非从中染指，即假公济私。一旦被摇惑，如纵孤舟于骇浪之中，彼第立身高岸，不能为力。胜则居功，负则归过于本人无用，断不可听。

勿斗争

逞一朝之忿，忘其身以及其亲。圣训切著，有理不在高声。争且不必，况斗乎？余阅事数十年，凡官中命案，不必多伤，亦不必致命也，偶然失手，便为正凶。故争竞之时，万万不可举手搥人。

言语宜慎

多言宜戒，即直言亦不可率发。惟善人能受尽言，善人岂可多得哉！朋友之分，忠告善道。善道云者，委婉达意与直言不同，尚须不可则止。余素慧直，往往言出而悔。深知直言未易之故。若借沽直之名，冷语尖言，讦人私隐，心不可问，贾祸亦速，又不在此例。古云“出口侵人要算人受得”。又曰：“伤心之语，毒于阴兵。”非阅历人，不能道也。

小人不可忤

与君子忤，可以情遣，可以理谕，谅我无他，不留嫌怨。小人气质，用事志在必胜。忤之则隐怒不解，必图报复。故遇小人无礼，当容以大度。即宜公言，亦须稍留余地，庶不激成瑕衅。

嫉恶不宜太甚

余性褊急，遇不良人，略一周旋，心中辄半日作恶。不惟良友屡以为诫，

即闺人亦尝谆切规谏。临事之际，终不能改。比读史至后汉党锢，前明东林，见坐此病者，大且祸国，小亦祸身。因书圣经“人而不仁，疾之已甚，乱也。”十言于儿，时时寓目警心，稍稍解包荒之义。涵养气质，此亦第一要事。

善恶不可不分

然善恶之辨，断不可小有模糊。或曰：皂白分则取舍严，取舍严则门户立，非大度之说也。曰：不然。不知而徇之，谓之闇；知而容之，谓之大度。闇则为人玩矣。毋显受人玩，宁佯受人欺。

勿苛人所短

此即使人以器之道也。人无全德，亦无全才。鸡鸣狗盗之技，有时能济大事。但悉心自审，必有能、有不能，自不敢苛求于人。故与人相处，不当恃己之长，先宜谅人之短。

勿过刚

刚为阳德。正人之性，大概多刚。然过刚必折，总非淑世淑身之道。千古君子为小人谗陷，率由于此。当为受者层层设想，使其有以自容，则宽柔以教，原不必全露锋芒。

遇事宜排解

乡民不堪多事，治百姓当以息事宁人为主。如乡居，则排难解纷为睦邻要义。万一力难排解，即奉身而退，切不可袒激事。如见人失势，从而下石，尤不可为。为者，必遭阴祸。

勿预人讼事

切己之事尚不宜讼事，在他人何可干预？如邻佐干证之类，断断不宜列名。盖庭鞫时语挟两端，则易遭官府诃遣；公言之，必与负者为仇，大非保身之哲。

勿轻作居间

姻族中遇有立继、公议之事，于分于理不能自外者，不得不与。即不得已而讼案有名，亦不得不昌言。此有公议可凭，非一人所得偏也。若事关田产资财，恐有未了者，总不宜与事居间，后干讼累。至官司交易，一涉银钱，便为赃私过付，牵连获罪，尤当避而远之。

势力不可恃

恃势逞力，必有过分之一事，损福取祸，万万不可。谚云：有一日太阳晒

一日谷。”又云：“有尺水行尺船。”皆刻薄语也。有太阳时，须算到阴云霖雨；有水时，须算到河流浅涸，自不敢恣所欲为。能以礼下人，全在有势力时，若本无势力可倚，不得不畏首畏尾，非让人也。天道恶盈，凛之哉！

信不可失

以身涉世，莫要于信。此事非可袭取，一事失信，便无事不使人疑。果能事事取信于人，即偶有错误，人亦谅之。吾无他长，惟不敢作诳语。生平所历，愆尤不少，然宗族姻党，仕宦交游，幸免龃龉。皆曰某不失信也。古云：“言语虚花，到老终无结果。”如之何弗惧！

勿傍人门户

他人位高多金，与我何涉？依门傍户，徒为识者所鄙。且受恩如受债，一仰人鼻息，便终身不能自振。惟竖起脊骨，忍苦奋厉，方为有志之士。

勿贪受赠遗

势当穷迫无路，亦不得不藉人援手。无论姻亲、朋友，望其提携，切不可受其遗赠。盖品题作佳士，在人不用，在我有益。世无乐于解囊者。至靳我以言，酬我以资，其情分尽矣。断不能再为发棠之复。是受一人惠，即绝一人交，不可误贪近利。

贫贱勿取厌亲友

贫贱之人，仆仆于富贵亲友之家，纵一无干求见之者，总疑其有所请乞。且地处富贵，类无闲空工夫。我以闲散之身，参伍其间，原不免有众里嫌身之状。久则厌生，或为同辈所轻，或为阍人所慢，甚无谓也。

富贵勿薄视姻邻

生女无人道喜，载生男子，姻邻并贺，非贱女而贵男也。谓女生外向，而男子兴宗，荣可旁及也。原思辞禄，夫子即教以与邻里乡党，其义甚明；幸而得志，当存此心。如倚势以逞，至邻党寒心，姻亲侧目，未有不速祸者。刻薄之名，又其余事已。故身处富贵，遇单微戚友，必须从优礼款，并训约子弟、僮仆，不许稍有褻狎，俾可久远往还，以尽笃亲重故之谊。

须予人可近

春夏发生，秋冬肃杀，天道也。惟人亦然。有春夏温和之气者，类多福泽；专秋冬严凝之气者，类多枯槁。固要岩岩特立，令人不可干犯，亦须有蔼然气象，予人可近。孤芳自赏，毕竟无兴旺之福。

失意人当礼遇

趋炎附势，君子不为。然热闹场中遇落寞人，多不暇照应。不知我目中无彼，而彼目中有我，淡泊相遭即似有心倨侮。余年十四、五时，身孤貌寝，家难多端，几不为宗亲齿；数山阴李惟一先生，族姐夫也，一见相赏，谓“孺子不凡”。辄有知己之感，益自奋励，至今犹常念之。故生平遇失意人及孤儿、寒士，无不加意礼遇，亦有无意中得其力者。俗传：“锦上添花，不如雪中送炭。”言近指远，当百复也。

保全善类

浇薄之徒，恶直丑正，非其同类，多被谤毁，受挫折。专赖端人君子为之调护扶持。遇此种事务，宜审时察势，竭力保全；切勿附和随声，致善类无以自树。事之关人名节者，更不可不慎。

敬官长

朝廷设官以治尊卑相统。不特富户、平人当守部民之分，即曾居显宦，总在地方官管内，礼宜谦恭致敬。俗所谓“宰相归来拜县门”也。若身在仕途，亦宜约敕子弟、家人，谨遵法度。投鼠忌器之故，不可不知。万不可被里人怂恿，把持抗阻，为官长之所憎嫉。

勿交结官长

仕路最险。同官为寮，可以公事往来。宦成退居，已不必与地方官晋接。若分止士庶，断不宜交结官长。盖略与官近，易为乡里属目。即不敢小有干预，而姻友之涉讼者，不无望其盼睐。谢而绝之，嫌怒遂生，彼不知自慎，以致身败名裂，更无论已。

睦邻有道

望衡对宇，声息相通，不惟盗贼、水火呼援必应，即间有力作之需，亦可借伙将伯。若非平时辑睦，则如秦人视越人之肥瘠矣。辑睦之道：富，则用财稍宽；贵，则行己尽礼；平等，则宁吃亏，毋便宜。忍耐谦恭，自于物无忤。虽强暴者，皆久而自格。

受恩不可不报

士君子欲求自立，受恩之名，断不可居。事势所处，不得不受人恩，即当刻刻在念，力图酬报。如事过辄忘，施者纵不自功，亦问心有愧。

索债毋太急

负债须索，常情也。其人果力不能偿，亦勿追求太急。迫之于穷儒者，典男鬻女，既获罪于天；强者，征色发声，亦取怨于人；甚有抱惭无地酿成

他故者，不可不虑。

贷亲不如贷友

炎凉之见起于至亲。倘境处贫困，向富戚告贷，我原意在必偿，彼先疑我必赖。以必偿之债，被必赖之名，无论未必肯贷。即肯贷矣，其声音笑貌总有一种夷然不屑光景。自爱之士，谁能堪此？且十年消长不一，他日有求于我，稍不遂意，辄以前事相苛。余为童子时，闻邻家有先世叨亲戚之助，至其子孙尚苦訾议者，故向当奇穷之日，每从朋友通融，不烦亲戚假借。盖朋友有通财之义，果称相知，自关休戚。既偿之后，无他口实。故存必偿之念者，贷于亲，不若贷于友。

宜量友力

然竭人之忠，尽人之欢，则又不可。虽密友至交，前逋未偿，必不宜再向饶舌。即我处必贷之势，亦先须权友之是否能贷。倘友实力有不及，而我必强以所难，安得不取憎于人？

讳贫伪贫皆不必

富少贫多，古今一致，故士以安贫为贵。然非佚居无事也，特不肯为悖理远天之事耳。有道而贫，儒者所耻，自当劬躬循分，求可免于长贫。若以贫为讳，将饰虚为盈，必致寡廉不顾。至实己不贫，而伪为贫状，此在居家则欲疏亲简友；在居官则图亏帑焚赃。鄙哉！不足道也。

受怜受忌皆不可

我丈夫也，何事可不如人而下气低头、乞人怜我，耻乎不耻？若才智先人，事事欲求出色，则锋棱太露，为人所忌，必至获咎。故受怜不可，受忌亦不可。

与人共事不可不慎

不幸与君子同过，犹可对人；幸与小人同功，已为失己。况君子必不谗过，小人无不居功。与人共事，何可不慎？故刚正若难逢时而坚守不移，终为人重；唯阿似易谐俗，而得中无主，卒受人愚。欲处处讨好，必处处招尤。乡愿固不可为，亦不易为也。

勿破人机关

此远怨之道也。一切财利交关、婚姻撮合、至亲密友相商，自应各以实告。如事非切己，何必攻瑕讦隐，破人机关？昔有愿人为盗诬引，屡质不脱，莫知所由。久之身以刑伤，家以讼破。盗始曰：“吾今仇雪矣。某年除夕，吾鬻缸已售，汝适路过，指缸有渗漏，售主不受，吾无以济用，因试为窃，

后遂滑手为之，致有今日。非汝，吾缸得鬻，岂为盗哉！”呜呼！天下有结怨于人，而已尚懵然者，大抵自口召之。金人之铭，可不终身诵欤？

知受侮方能成人

为人所侮，事最难堪。然中人质地快意时，每多大意，不免有失。无端受侮，必求所以远侮之方；遇事怕错，自然无错；逢人怕尤，自然寡尤；事事涵养气度；即处处开扩识见。至事理明彻，终为人敬礼。余向孤寒时，未知自立，幸屡丁家衅，受一番侮，发一回愤，愈侮愈愤，黽勉有成，故知受侮者方能成人。

老成人不可忽

少年之人惟天分颖异者，见理早彻，处事能周。如非过人之质，类多血气用事，壮往致悔。涉历一番，则精细一番。故持重之说，专归老成。不独学问中人，即野叟鄙夫，阅事既多，识议亦时中肯。蔡谚云：“若要好，问三老。”大舜之察迩言，诗人之询刍蕘，非务乎其名也。言出老成人，须反覆寻绎，不可以其易而忽之。

先友宜敬事

先人取友，必有数事相契，方与定交。其言论、风采，亦必有与先人相类之处。手泽犹珍，况先友乎？余不幸少孤，不逮事父，吾父执友一无识面。年十八，授徒郡城，遇山阴会稽先辈，询及吾父名号，肃然敬对。有曰向曾同文会者；有曰向尝共师门者。余皆谨执犹子之礼。或以为太过，余曰：“先人既蒙垂念，非友而何？敬父执即所以尊吾父也。”至今念之此意，差可上质先人。

故人子宜念

读嵇叔夜《绝交书》，令人气结。彼所谓交本非义合，怪其然。果以文字相知，性情相洽，非攀援声气可比，不宿草更新，只鸡增痛，遇其后嗣，自当为之保护。如孤儿立，有待扶持，更不宜冷眼相看，致负故人于泉下。

不必议论二氏

老释二氏之学，固儒者弗道。然庸夫、愚妇，不畏物议，而畏报应；不惧官长，而惧鬼神。存其说，未始不足阴辅。皇治何必以隶籍儒门力与为难？且今之道士、比丘，诚不尽守老子、如来。法律即我辈谈性命、为文章，亦岂人圣工夫？无昌黎、考亭之精实学诣，而摭拾辟二氏陈言，虚张吾帜，不几躬自薄，而厚责于人乎？余生平于二氏之徒一无还往，而未尝放言攻击。自愧业儒浮浅，无以折其心而关其口也。故佞奉二氏妄求福佑虽断断不可，要不妨听其自为生灭，置诸不论不议之条。

卷五 蕃后

裕后有本

欲求子孙繁炽久长，谋积聚，图风水，皆末也。其本全在存心利物。肯受一分亏，即子孙饶一分益。创业之家，多由赤手；成名之子，半属孤儿，并不恃祖父资产。昔有人谈宦缺美恶者，余笑曰：“缺虽恶，总胜秀才课徒。吾未见官鬻妻妾，只见官卖儿孙。”闻者诧曰：“恶有是？”余历数数十年中闻见：横虐厚敛，蓄可累世者，一弹指间子孙零落，为被虐者所嗤。而清苦慈惠之吏，子孙类能继起作官。如此，居家可知。

济美不易

世济其美，昔贤所荣，不特名公钜卿也。业儒、力田之家，世世清白，相承亦复不易。数传十百人中，有一不肖子，即为门第之辱。固由积之不厚，亦因教之不先故。欲后嗣贤达，非教不可。

教当始于孩提

孩提之时，天性未漓，当先固其真性，断不可导以詈人。闻詈人则呵止之，使有忌惮。若詈及人之父母者，尤为损福，万不宜姑恕。他如扑打虫豸之类，虽细事，总干天和，须明白戒禁，养其慈祥之气。至拜跪仪节，亦当随事教导，则爱敬行乎自然矣。

宜令知物力艰难

巨室子弟，挥霍任意，总因不知物力艰难之故。当有知识时，即宣教以福之应惜。一衣一食为之讲解来历，令知来处不易。庶物理、人情，渐渐明白。以之治家，则用度有准；以之临民，则调剂有方；以之经国，则知明而处当。

宜令习劳

爱子弟者动曰：“幼小不宜劳力。”此谬极之论。从古名将相，未有以懦怯成功。筋骨柔脆，则百事不耐。闻之旗人教子，自幼即学习礼仪、骑射。由朝及暮，无片刻闲暇。家门之内，肃若朝纲。故能诸务娴熟，通达事理，可副国家任使。欲望子弟大成，当先令其习劳。

宜令知用财之道

财之宜用与用之宜俭，前已详哉言之。但应用不应用之故，须令子弟从幼明晰。能于不必用财（如僭分、继富等类）及万万不可用财（如缠头、赌博等类）之处，无所摇惑，则有用之财不致浪费。遇有当用（如嫁婚、医药、丧祭、赠遗等类）之处，方可取给裕如，于心无疚。昔吾越有达官公子，务

为豪侈，积负数千金，将鬻产以偿。受产者约日成交，公子张筵款接，薄暮未至。居间人出视，则布衣草履，为鬻者所拒，仁候门外半日矣。导之入曰：“此某也。”公子敬而礼之。宴毕赠以仪曰：“先生教我，不敢弃产。”居间人询其故，曰：“彼力能受吾产，尚刻苦如此。吾罪过，何面目见先人。”遂痛改前之所为，出衣饰尽偿宿负，谢门下客，减奴仆，节日用，讫为保家令子。今已再传，犹袭其余资云。

宜令勿游手好闲

此患多在富贵之家。盖贫贱者以力给养，势不能游手好闲。富贵子弟衣鲜齿肥，无所忧虑；又资财饶足，帮闲门客及不肖臧获相与，淆其聪明，蛊其心志，障蔽其父兄之耳目，顺其所欲，导之以非，庄语不闻，巽言不入，舍嬉娱之外，毫无所长；一旦势去财空，亲知星散，求粗衣淡饭不可常得。岂非失教之故欤？小说家称：“富家儿中落，持金碗行乞，知乞之可以得食，而不知金碗之可以易粟。”语虽恶谑，有至义焉。

宜杜华奢之渐

略省人事，无不爱吃、爱穿、爱好看。极力约制，尚虞其纵；稍一徇之，则特为分所当然。少壮必至华奢，富者破家，贵者逞欲。宜自幼时，即杜其渐，不以姑息为慈。

父严不如母严

家有严君，父母之谓也。自母主于慈，而严归于父矣。其实，子与母最近，子之所为，母无不知，遇事训诲，母教尤易。若母为护短，父安能尽知？至少成习惯，父始惩之于后，其势常有所不及。慈母多格，男有所恃也。故教子之法，父严不如母严。

蒙师宜择

为子弟择师，夫人知之。独于训蒙之师，多不加意。不知句读、音义所关最钜。初上口时，未能审正；后来改定，便觉吃力。吾谓童蒙受业，能句读分明、音义的确，则书理自易领会。尝闻村塾蒙师课徒“道盛德至善”句，“道盛”二字逗断，读者不察，辄以“道”与“德”对，“盛”与“至善”对，岂非句读不清之明验欤？故延蒙师不可不择，为人训蒙亦不可不深省。

不宜受先生称字

师严则道尊。人生在三，事之如一，师与君、亲并重。微特弟子事师，必当隆礼；即为师者，亦不宜稍有降格。吾为童子时，见塾师之呼弟子，无不称名。二十年前，有称字者矣。近遇成童弟子，或止称其字之上一字，而冠以老字呼者，应者俱安之若泰。师道凌夷至此，而欲弟子知所严惮，岂不难哉！望子弟有成者，先宜教以不敢受先生称字。

读书以有用为贵

所贵于读书者，期应世经务也。有等嗜古之士，于世务一无分晓。高谈往古，务为淹雅。不但任之以事，一无所济；至父母号寒，妻子啼饥，亦不一顾。不知通人云者，以通解情理，可以引经制事。季康子问从政，子曰：“赐也达，于从政乎何有？”达即通之谓也。不则迂阔而无当于经济，诵《诗三百》虽多，亦奚以为？世何赖此两脚书厨耶！

读书求于己有益

书之用无穷。然学焉，而得其性之所近，当以己为准。己所能勉者，奉以为规；己所易犯者，奉以为戒；不甚干涉者，略焉。则读一句，即受一句之益。余少时，读《太上感应篇》，专用此法。读“四子书”，惟守“君子怀刑”及“守身为大”二语，已觉一生用力不尽。

须学为端人

希贤希圣，儒者之分。顾圣贤品业，何可易几？既稟儒术，先须学为端人。绳趋尺步，宁方毋圆。名士放诞之习，断不可学。

作文字不可有名士气

父兄延师授业，皆望子弟策名成务，无责其为名士者。士人自命宜以报国兴宗为志，功令自童子试至成进士，必由四书文进身。钟鼎勋猷，皆成进士后为之。能早成一日进士，便可早做一日事业：可以济物，可以扬名。好高务远者，嚶嚶然以名士自居，薄场屋文字，不足揣摩，误用心力，与寒峻角胜，迨白首无成，家国一无所补。刊课艺炫鬻虚声，颜氏所讥夔諠痴符也。抑知前明以来，四书文之传世者，类皆甲科中人。苦志青衿，仅仅百中之一。何去何从，其可昧所择欤？

文字勿涉刺讪

言为心声，先贵立诚。无论作何文字，总不可无忠孝之念。涉笔游戏已伤大雅，若意存刺讪，则天遣人祸未有不相随属者。“言者无罪，闻者足戒。”古人虽有此语，却不可援以为法。凡触讳之字，讽时之语，临文时切须检点。读乌台诗案，坡公非遇神宗，安能曲望矜全。盖唐宋风气不同，使杜少陵、李义山辈，遇邢、章诸人，得不死文字间乎？士君子守身如执玉，慎不必以文字乐祸。

勿作秽褻词

文以载道，表章忠孝，维持纲纪，尚已。降而托于寓言，比兴诙谐，犹之可也。至秽词褻语，下笔时心已不正，阅者神识昏摇，必有因而隳行者。

他人之孽，皆吾所造。人谪鬼祸，忏悔无期。自来文人多悲薄命，未必不由于此。

文章关福泽

文章气象，关一生福泽。凡享顺遂之境者，其文类皆和平中正，无幽忧萧飒之气。动辄慨叹，断非福征。且习不加察，纵其笔之所如，势必伤时骂坐，召怨蒙愆。至应试之文，尤以醇雅为贵。

读古人文取法宜慎

作文宜慎，读文先不可不择。尝见塾师授业，好选前人悲感恣肆之作，令子弟诵习，谓可开拓心胸，引伸议论。读之者不能得其神髓，而仅学其皮毛，所误不小。吾友江西新城鲁洁非，素书往还，论文相契。别有唐宋八家选本，凡伤时感事之语，细加评节，具有苦心。

勿轻为人作诗文序

诗文之序，所以道作者之意，非遍览全集，不能得其窠要。万一集中文字失于检核，既为作序，不能以未见自解。代人受过，关系非轻。故非于作者心术、品诣深知有素，断不可徇一时请托，冒昧措辞。至乡曲文人，多不知文章体裁，其所撰述，更宜详审。

勿记录时事

“不在其位，不谋其政”，圣训也。位卑言高之罪，孟子又割切示之。唐宋文人私记间及国事，然多与史传戾。盖所闻异辞，所传闻异辞，类非确实。昔有不解事人，以耳食为笔记，谬妄触忤，祸及身家，皆由不遵圣贤彝训所致。故日记、札记等项，断不宜摭拾时事。

浮薄子弟不可交

血气未定时，习于善则善，习于恶则恶，交游不可不谨。与朴实者交，其弊不过拘迂而止；交浮薄子弟，则声色货利，处处被其煽惑。才不可恃，财不可恃，卒至隳世业、玷家声，祸有不可俛指数者。

勿轻换帖称兄弟

交满天下，知心实难。余生平识面颇多，从无凶隙之事。然以心相印者，寥寥可数。惟此数人，势隔形分，穷通一致。每见世俗结缔，动辄齿叙，同怀兄弟，莫之或先。有朝见而夕盟者；有甲款而乙附者。公宴之后，涂遇不相知名，大可笑也。既朋友，即系五伦之一，何必引为兄弟？如其无益，不如涂人。故功令换帖之禁，皆宜遵守，不必专在仕途也。

择友有道

人不易知，知人亦复不易。居家能伦纪周笃，处世能财帛分明，其人必性情真挚，可以倚赖。若其人专图利便，不顾讥评，纵有才能，断不可信。轻与结纳，鲜不受累。或云“略行取才”，亦是一法，然千古君子之受害于小人，多是“怜才”二字误之。

业儒亦治生之术

子弟非甚不才，不可不业儒。治儒业日讲古先道理，自能爱惜名义，不致流为败类。命运亨通，能由科第入仕固为美善；即命运否寒，藉翰墨糊口，其途尚广，其品尚重。故治儒业者，不特为从宦之阶，亦资治生之术。

读书胜于谋利

不特此也，文字之传可千古，而藏镪不过数世；文字之行可天下，而藏镪不过省、郡；文字之声价，公卿至为折节，而藏镪虽多，止能雄于乡里；文字之感孚，子孙且蒙余荫，而藏镪既尽，无以庇其后人。故君子之泽，以业儒为尚。

勿慕读书虚名

然“业儒”二字须规实效，若徒务虚名，转足误事。富厚之家，不论子弟资禀，强令读书：丰其衣食，逸其肢体，至壮岁无成，而强者气骄，弱者性懒，更无他业可就，流为废材。子弟固不肖，实父兄有以致之。故塾中子弟，至年十四、五不能力学，即当就其材质，授以行业。农、工、商、贾，无不可为。谚云“三十六行，行行出贵人。”有味乎其言之也。

勿任子弟匿瑕作伪

为父兄者，无不愿子弟学问胜人。然因其本领平常，姑听匿瑕不出及作伪盗名，则万万不可。故子弟所作文字，遇亲友索观，必须责令面奉教益。凡有文会，亦不当稍任规避。盖受人指摘，可望感愧奋发，功力渐进。若意在藏拙，未有不燕石自珍者。至作伪之弊，尤为可虑。窗下倩、雇、捉刀，习为常技；临场必有怀挟、抢手等事。作奸犯科，所关匪细。近阅邸抄：江西有一童生，县试时以枪手考列第一，院试败露，学使奏鞫治罪。其父年逾八十，亦坐远戍，不准收赎。原其由起，始于匿瑕，终于作伪。涓涓不绝，将成江河，可不戒于初乎？

不宜轻令子弟附学

独学无耦，则孤陋寡闻，敬业之所以乐群也。然附学他处，同门人众，品诣必有参差，苟蹈群居之戒，即鲜广益之功，全在择师而事，不宜徒鹜虚声。倘人师难得，又不若扃户下帷，严惮父兄之教矣。故冀子弟不染习气，

以家塾延师为尚。

授徒勿误人子弟

业儒者，以授徒为第一事。弟子终身北面，礼至重，品至崇，须令弟子晓然于为人之本，不仅在文艺也。然文艺亦断不可荒。有种不自爱重之人，靦然拥皋比，谈经史，于主者前高自位置，而教其弟子则惟恐不称主者之旨。遇有所作，私为删润，以诳其父兄，此固不足污人齿颊。即不至是，而约敕不严，纵弟子之肆；课程不密，长弟子之情。所误何可胜道？大概二十岁内读书、为人俱要立定基址。一过二十，不特寒峻子弟多内顾之忧，不能专心键户；即富贵儿郎，亦有婚宦牵率。自五、六岁至二十岁，全在为之师者范之以正，诲之有方。凡人相处，不合则离。惟师席必终一年之局。韶光如水，禁得抛荒几个一年？且父兄既将子弟付托师长，势不复身亲考校。师长荒之，则竟就荒，可乎不可？弟子材质不同，造就匪易。聪明者，必当成之于学；顽钝者，亦宜曲为诱励，令多读数卷书，省识为人之分，庶几不负师长之任。曩读《曲谱旧闻》，屯留王诰，少应进士举，家贫，训幼学为业。屡取乡荐，而于省试不利。每赴省试，必梦胡僧谓曰：“君此行徒虚耳。君骨相虽主有才，而不应得禄位。寿可过耳顺。外是非余所知也。”年五十余，又将赴省试。梦前僧相贺曰：“君是举必登第无疑。”梦中诰之曰：“师向语我不当得禄位，今何云登第也？”僧曰：“以君教导童子用心笃挚，不负其父母所托。为有阴德，故天益君算，报君以禄位。”因引至一官府，指庭下所陈乐器曰：“君记之，异时当自悟也。”时范蜀公方献新乐，诏于廷和殿案试。诰意廷试必问乐，凡古今乐事无不经意。试赋题为《“乐调四时”和“遂预正奏”》。名于马涓榜下。赐第历官数任，以奉议郎致仕，年至七十有七。近又见稗官载：武进有老学究教读数十年，勤恳不倦。乾隆辛酉元日，邻叟梦文昌司命甄别新科举人名次，一生以行玷应黜，司命难其选补，旁一神曰：“某学究可。”司命曰：“学问欠优。”神曰：“某教读认真，不误人子弟。”司命曰：“若是，可矣。”果于是年江南乡试中式。循是以思，不负子弟之父母者，德可夺命。彼素行无他玷而终绌于试者，得毋有误人子弟之愆欤？

力田勿欠人租息

士之次莫如农，此本业也。因天时，乘地利，尽己之力，以收其成，不须因人轻重。即佃人之田，依额偿租，亦可于人无求。偶逢歉岁，自有乡例可循。乃无耻下农恃顽欠租，或致公庭追比，辱莫甚焉。纵佃主怜而不控，亦为乡里不齿。况其势必至于无田可佃，难免冻馁之戚。

艺事无不可习

人惟游惰，必致饥寒。其余一名一艺，皆可立业成家。但须行之以实，持之以恒。有一事昧己瞞人，便为人鄙弃。昔仁和张氏，以说书艺花为生，得有辛工，随手散去。有劝其为子孙计者。曰：“吾福子孙多矣。”诰之。曰：“若辈生具耳、目、手、足，尽可自活。”真达识哉！

幕道不可轻学

吾越业儒无成及儒术不足治生，皆迂而之幕，以幕之与儒近也。然幕之为道，负荷甚重，必心术正、才识敏、周于虑、勤于力、廉于守、安于分者，方可为之；不则，逐响依声，误人自误。谚云：“作幕吃儿孙饭。”非幕之必损德也，乃不可为幕；而漫为之者，德必损也。余衣食于幕，垂三十年，从不敢薄视幕客。顾目之所接，未敢尽愜于心。比从宦数年，身亲民事，益知隔壁听声，迥异当场辨色。幕中无心之过，所在多有。甚不愿吾子孙更习此事。势或不得已而为之，则《佐治药言》具在，不可不潜心玩味，以补吾过。

习医宜慎

语曰：“儒学医，菜作齏。”言其易也。又曰：“不为良相，则为良医。”盖医以活人为道，其功甚大。然天之寒燥异候；地之燥湿异宜；人之强弱异质。拘泥成方，杀人必多。非儒业精深，未易办此。以性命所寄，博衣食之资，何可不慎？尝见医家以病试药，消补递换，凉热互更，或致病因加剧。岁己卯乡试，八月初九日，昼夜雨号，舍水没至踝，余于十二日得病。试毕輿回僵卧，勺水不进，汗流不止，肢体滞重，不能转侧，医屡易不效。余自分不起，九月初七日备后事矣。执友徐颐亭（梦龄）过访诊视曰：“此号舍水气直达上部也。”投以“人参、肉桂、附子”。一剂，而泻水数升；两剂，能扶床立；三剂，而啖粥。不数日霍然。盖颐亭同试，故能直探病源。向使不遇颐亭，讵有济乎？后有为救贫计者，宁从他术，切勿妄习岐黄。倘必习之，宜细玩古书，潜心体验。遇贫苦人，尤须加意，慎勿高抬声价；至药料不正，最足累病。市肆售药，道地绝少，此亦大伤阴德业。此者，必不可以伪乱真，负心害命。读《袁氏世范》，戒货假药一条，仁人之用心苦矣。

勿妄言相墓术

幕客、医师之外最足误入者，莫如相墓师卜葬之术。言人人殊，袭其词而不能通其理，毫厘千里，为祸甚大。古云：“只有人发地，未有地发人。”积善之家，自获吉壤。积不善之家，虽有吉壤，而福不足以承之，转为厉阶。吾目中所见，因求地而破产者，比比也。先陇不幸侵于蚁水，不得不迁。若冀子孙富贵，迁葬父祖遗骸，不孝甚矣。而相墓之无识者，好持迁葬之说，自神其术，造孽何可胜算！其他误于取舍，营葬水蚁之地，致令破家绝嗣，得不蒙阴谴乎？吾喜览百氏之书，独不读地理家言，惧蔽于识也。后人慎毋轻学相墓师以误人；亦毋为相墓师所惑以自误。

作事须专

无论执何艺业，总要精力专注。盖专一有成，二三鲜效。凡事皆然。譬以千金资本专治一业，获息必夥。百分其本，以治百业，则不特无息，将并其本而失之。人之精力亦复犹是。

临财须清白

财利交关，最足见人真品。天下无不能计利之人，其不屑屑较量、甘于受亏者，特大度包荒耳。显占一分便宜，阴被一分轻薄。故虽至亲、密友，簿记必须清白。

勿自是

事到恰好之谓“是”。读书应世大率“是”处少，“不是”处多。常恐“不是”，则必精求其“是”，可以为学，可以淑身。一有“自是”之念，便觉“不是”在人，争端易起。穷则忤人，达则病国，可勿慎诸？

勿自矜

读书中状元，从宦为宰相，皆儒者分内事。况状元、宰相尚是空名。循名责实，大惧难副。又况不能为状元、宰相乎？恃才而狂，挟贵而骄，昔人所谓“器小易盈”，非惟不直一钱，且有从而获祝者。《易》曰：“谦受益；满招损。”万事皆然。举一隅，余可类推。

当明知止知足之义

致显宦、号素封，皆由祖宗积累。承麻食报，当念国恩家庆酬称两难。刻刻矜持，尚防蹉跌；一意进取，必致肆行无忌。日中则昃，月盈则亏，将有噬脐无及者。“知止不殆”、“知足不辱”二语，当铭之座右，时时深省。

言动当念先人

人非圣贤，不能终身无过。盖棺论定之后，犹视子孙贤否，以资尚论。子孙贤，则人举其父祖善行，推福所自来；子孙不肖，则人摘其父祖瑕疵，溯殃所由积。为人子孙，奈何以一己行事，上累父祖。班孟坚因张安世而恕张汤；朱晦翁因张栻而宽张浚。常存此念，庶不敢贻玷先人。

门阀不可恃

幸踵祖宗门阀，席丰履厚，得所凭依。进身之途，治生之策，诸比常人较易。然必克自树立，则延誉有人。汲引有人，在在事半功倍。若穿衣吃饭之外，曾无寸长足录，虽门阀清华，于身无补，适足为人鄙弃，玷辱家声。所谓银匠之后有节度使，不足耻；节度使之后为银匠，乃足耻也。尝闻人言：会稽陶堰陶氏，当前明时，甲科鼎盛，郡邑鲜与伦比。同里陈氏有成进士者，乘轿拜客，陶氏无赖子见而揶揄之曰：“小家儿，何遽学官样？”进士下轿谢曰：“惶恐惶恐。寒族无奈兄辈人多，小家名不敢辞，贵族大家只是弟辈一流人多。”耳闻者哑然。进士固器小，然陶氏子当前受辱，可为恃门阀者炯戒。

干蛊大难

祖父有隐疵，全赖子孙荡涤。第积垢有因，湔洗不易。与君子同功，不得并君子扬名。与小人同过，必且代小人受谤。无他，憎其父祖者，刻核其子孙。人情类然。故“犁牛之子”虽骀角，而人欲勿用也。不幸而处此境地，尤当痛自饬厉，事事求全，归善于亲，不可有毫厘失行，予人口实。我能使人敬人，自不敢道及前愆，我能使人爱人，更不忍追言先愆，方为贤孝子孙。昔山阴沈某，少负文誉，尝膺博学鸿词科荐举。御试黜落，人咎其所出不良，自号“牛粪灵芝”。以灵芝自比，而比其亲于牛粪，坎 终身，为乡党不齿。生二子：一号“蔗皮”，一号“角心”，并无所取材。今寂寂久矣，不知“干蛊”之义，获罪于天如此。

须作子孙榜样

贤子孙，良不易为。即欲为贤祖父，亦谈何容易！创业成家者，固非劳心劬力不可；即承先人余荫，小不勤饬，断不能守成善后。生之而无以为养、无以为教，便孤祖父之名。夫子教我以正，夫子未出于正，子孙虽不敢显言，未尝不敢腹诽。无论居何等地位，一言一动，要想作子孙榜样，自然不致放纵。

不可道他人先世短处

浇薄小人，不乐成人之美，好道他人先世短处，以资谈柄。试设身以处，先人被人瑕疵，于心何安？损福招祸，莫此为甚。况吹毛索瘢，何所不至？万一他人反唇相稽，污我先人以不美之名，不孝之罪更何以自解。能一转念，断不忍轻易出口。不特此也，尝闻争鬻之时，以诟辱人之先世为快，虽怒不择言与有心攻讦不同，然毕竟口孽，且使子孙效为。刻薄总非昌后之道。

为后人留余地

高明之家，鬼瞰其室。造物忌巧，天道恶盈。居家刻薄者，资无久享，居官贪残者，后有余殃。盖火烈为人所畏，既成烬，便无火气；水懦为人所狎，虽断流犹剩水痕。故称世曰泽。诵“君子有穀，贻孙子”之诗，可以知所藉手。

穷达皆以操行为上

士君子立身行世，各有分所当为。俗见以富贵子孙，光前耀后，其实操行端方，人人敬爱。虽贫贱终身，无惭贤孝之目。若陟高位、拥厚资，而下受人诟，上干国纪，身辱名裂，固玷家声；即幸保荣利，亦为败类。古人所以崇令名也。余尝持此论，励官箴、规士行，识者不以为非。故所言蕃后诸条，多安贫守分之事，不专望子孙富贵。且富贵何可多得？苟能富贵，愿日诵“思贻父母令名”之句。

得志当思种德

为学志科名，未已然，达则行道，究以入仕为贵。人人可以做官，我独幸荷国恩，此由祖德绵长，适逢运会。第政柄在手，不能种德，便至造孽，总无中立之理。曩辛卯赴礼部试，吴菴庵（斐）明府同上计车，言吾邑风水单薄，鲜世传进士，且进士之后，类多不振。余曰：“然则不如返辙南归为老举人，留儿孙科第矣。”因历数式微之家，则皆进士而起家知县者。余曰：“是非进士之不大其后，而知县之自隳其先也。”盖官之有权者，种德不难，造孽亦易。微特知县，等而上之，至于督抚及风宪、刑名之官，无不如是。惟得志时，常以造孽为戒。惟恐于物有伤，自然于人有济。庶先人之泽，不致自我而涸。

人当于世有用

“有用”云者，不必在得时而驾也。即伏处草野，凡有利于人之事，知无不为；有利于人之言，言无不尽。使一乡称为善士，交相推重，皆薰其德而善良，是亦为朝廷广教化矣。矻矻然画地，以趋求为自了汉，尚非天地生人之意。

恶与过不同

“恶”与“过”迹多相类，只争有心无心之别。过出无心，犹可对人；若有心为恶，则举念时干造物之诛，行事后，致世人之怒。不必其在大也，大事多从小事起，必不可为。

清议不可犯

常人谗口势固不能尽弭，然不授之以隙，亦未必无端生谤。至为士君子清议所不容，则真有靦面目矣。故事之有干清议者，虽有小利，断不可忍耻为之，流为无所忌惮之小人。

宜知盈虚消长之理

谚云：“十年富贵轮流做。”庚金伏于盛夏。暑气方炎，凉飈旋起。处极盛时，非刻刻存敬畏之心，必不能持盈保泰。艺花者，费一年辛力，才博三春蕊发，花开满足，转眼雕零甚矣。兴之难，而败之易也。梅之韵幽而长；桂之香艳而短；千叶之花无实。故发泄不可太尽，菁华不宜太露。余自有知识讫于今兹，五、六十年间所见，戚友兴者什之二；败者什之八。大概谨约者兴久，放纵者败速。匪惟天道，有人事焉。知此义者，可以蕃后。

听言不可不察

人有失误，惟祖若父可以厉色严词，明白教诲。伯叔兄长，色稍和，词稍缓矣。朋友之规谏，旁引曲喻而已，全在自家留心体察。闻有谈他人得失

者，总须反观自照。必待实指本身，已成笨伯。若如充耳，先圣所谓吾未如之何也已矣。其他种种世事，亦毕生学习不尽。惟听一事解一事，触类引伸，便无地非学矣。至祖父、家庭，叙述亲友盛衰、贤否，原想子孙知所法戒，更不可作闲话听过，方不负教诲苦心。

宜常念忠恕之道

余数十年间阅事，方悟忠恕之道须臾不可离。盖心有一毫不尽，事必无成。只知有己而不知有人，必到处窒碍。觉“忠恕”二字理，日在人眼前。不常存此心，微特不能希贤希圣，即求为寻常寡过之人，亦不可得。

圣贤实可学而至

孟子谓“人皆可以为尧舜”，止在“孝”“弟”二字，原非强人所难。读孔子“老安”数语，益知圣贤之道，事事切近。人未有不欲安我之老，信我之友，怀我之幼者。特我之外不暇计耳。去一“我”字，扩而充之，便是天下一家气象。圣贤何尝不可学而至哉！

人在自为

天之生人，原不忍令其冻饿，虽残废无能，尚可名一技以自活，况官体具备乎？上之可为圣、为贤；下之至为奸、为慝；贵之可为公、为卿；贱之至为乞、为隶。在人之自为，而天无与焉。父母之于子亦然。流俗妄人乃谓祖、父未有资产，以致子孙穷困。此大悖之说也。必有资产而后可为祖、父，则成家多在中年以后，娶妇生子非五、六十岁不可。有是理乎？不能为祖、父光大门闾，而以不肖之身归罪祖、父。为此说者，全无心肝，靦然人面。而袭其说以自宽，吾知其能为祖、父者罕矣。

不孝者不祥

孝能裕后，前已切实言之。今复申以此条者，盖孝量无尽，而不孝易见。孩稚稍有知识，父母即取坊本刻像二十四孝故事，为之讲解，冀迪其良知，又费几许心力，方得授室成人。世风浇薄，一有室家，即置父母于不顾，专为妻子。惜力靳资财如性命，视手足为途人，甚且发于声，不仅诽于腹。纵为父母者隐忍不言，天能不夺其魄乎？故有孝而不报者，未有不孝而不报者。孝而不报，必孝有未至；不孝之报，则其子眼见其父之所为，必且过之。孙则更甚于子，一再传之，后欲求一不孝之子孙，亦不可得。余不逮事父二母，又不获安一日之养，天地间大罪人也。惟念吾祖、吾父，并以孝友著闻，微末之躬上承三世，故禀二母之教，不敢不孝。今有男子五人矣。尽解此义，勉承先泽，吾之幸也。苟或不然，吾祖、吾父实昭鉴之，讵肯令不孝子克蕃厥后哉！

善恶不在大

有利于人，皆谓之善；有损于人，皆谓之恶。不必显征于事也。一念之起，鬼神如见，尚不愧于屋漏，君子所以慎诸幽独。凡人发念，大都专求利己，故恶多于善。久之习惯，尽流于恶所。当于童稚时，即导以善端。童稚无善可为，但节其嗜好，正其爱恶，使之习大驯顺，不敢分毫恣纵，自然由幼至长，渐渐恶念少而善念多，可为树德之基。袁了凡先生功过格是检身要术，余于佐幕时尝试行之，借以自饬。宦游以后，役役奔走，万念起止不常，境过辄忘，不及填注，此事遂废。比来年衰少睡，昼之所为每于枕上记忆，善事极鲜；而不可上质鬼神之事，终不敢为。后人常存此意，或者可无大恶，庶几日即于善，为善必昌，蕃后之本，端在于是。

双节赠言不可不读

吾家士行、壶则，不待他师，亦不烦远引。吾祖吾父，世德相仍。吾少禀母训，惟恐遏佚前光。既为二母请旌乞言天下，更恐当代作者薄吾不肖，靳先人以言，寝兴检励、求不见恶于有道仁人。幸蒙群雅斐然投赠，复愧不克负荷。是以将吏湖南留别都门，前辈有最好官箴，《双节传》及“怕羞银管赠言人”之句益用。凛凛焉窃禄数年，龟勉奉职，惧貽二母怨恫，为赠言诸公之玷。会有下堂之厄，循例求退。今老矣，衔恤余生、弥忧末路。盖自中年以来，兢兢栗栗，幸免大戾。皆《双节》文字之教也。后世子孙不敢有忝先人，自不敢稍亏素行。故赠言集录二十八卷，续集二十二卷，是律己准绳、治家矩矱、应世范模，欲藩后者，不可一日不读。

申嫡庶之辨

嫡庶等差，礼不可紊。生顺歿宁，分定则安。吾生母事吾继母一生恭谨，属纊遗言，唯命孝事主母。以故余得仰承慈荫，守身庇后。念曾祖以来，惟余一人承祧，实由吾生母节抚绵延，是以向为考妣造圻，止分昭穆，吾生母一圻与嫡继二母两圻相并，所谓礼因义起也。会稽陶氏之有嫡子者，欲援余为例，即以是说答之。凡有嫡子者，自不当与嫡耦，恐后世子孙不明此分，故余自治生圻，妾不与焉。异时妾非如吾生母者，不得视吾生母之制。

传世名系

生子命名，当避先讳。吾宗旧谱，未免失检。大率单名居多，二名联属，可无此弊。曾祖而降，惟吾祖一支。自吾祖以逮吾孙，取义五行相生，递嬗约系四十言，来者世占一字，增缀二名，用章先德词曰：“世思秉正，立本为先。志学日上，庸行宜全。成名守道，庶其克贤。兴宗奉国，庆泽以延。承启惟善，佑德在天。”

卷六 述师 述友

童子试

陈秋崖夫子讳其凝，江苏上元人，雍正庚戌进士，官太仆寺卿。乾隆十一年提督浙江学政。九月科试，取辉祖入县学。

乡试

博虚宥夫子讳卿额。满洲镶红旗人。乾隆戊辰进士。初名纶音惠，改今讳。国子监司业。乾隆三十三年戊子，浙江乡试正典试，后终奉天府尹。

陆耳山夫子讳锡熊。江苏上海人，乾隆辛巳进士。壬午召试，钦赐内阁中书，为戊子浙江副典试，终都察院左副御史。

曾洞庄夫子讳光先。湖南湘潭人，乾隆乙丑进士。象山县知县。戊子分试五房，为辉祖本房师。后加通判衔，罢官，终钱塘行馆。辉祖年十八，应丁卯乡试，时祈神签云：“举头莫道青云远，得路先凭博陆侯。”每遇乡闹，辄盼霍姓典试，不可得。后客平湖，年已三十八，将去馆祷于文昌祠，签云：“应得光先兼裕后，功名一路到耆颐。”至是科，座主为博、陆二姓，而房师之讳直著文昌。签语遇合，前定如此。

会试

嵇拙修夫子名璜，江苏无锡人。雍正庚戌进士。日讲起居注官，兵部尚书。乙未大总裁。今经筵讲官，太子太保，文渊阁大学士，文渊阁领阁事，兼吏部尚书。

王惺园夫子名杰，陕西韩城人。乾隆辛巳进士。刑部右侍郎，乙未副总裁。今经筵讲官，东阁大学士，管礼部事务。周海山太夫子煌，撰先人墓表，夫子手书勒石。

阿雨斋夫子讳肃，满州镶白旗人。乾隆甲戌进士。都察院左副都御史，乙未副总裁。历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，终光禄寺少卿。

汤辛斋夫子讳先甲，江苏宜兴人。乾隆辛未进士。翰林院编修，乙未分试一房，为辉祖本房师。终广东学政。

受业

薄夫子，淇县人。不能追记讳字。辉祖六岁受业。

家静山夫子讳崇智，同出高祖支下。辉祖自七岁至十岁受业，训诂之学皆禀师授。旅没京师。无子。辉祖属族兄凤琳（绶）归其丧，今尚无为之后者。

郑又亭夫子，名嘉礼。同县人。县学生。先君子将为粤东之游，预聘延主塾，辉祖年十一至十四岁，受业四年。馆课勤密，不使得有暇晷。今年七十有九。辉祖不逮事父，夫子为先君子礼聘，见夫子如见吾父，夫子亦视辉祖如子。呼名受拜，不假辞色。白头师弟肃然也。近今馆师，更无能继之者。

徐冠周夫子讳冕。上虞人，馆族叔奂若先生家。辉祖年十五从学。当是

时，家难交讷，夫子语辉祖曰：“汝不成名，门户必隳。当念二母辛苦，用百倍功充汝才，不患不成进士也。”又曰：“吾年逾六十，我儿未十岁，不知他日吾子得如汝否？”视辉祖亦如子。辉祖年三十，客长洲，从上虞郑茂才（源）询知：夫子久弃人事，世兄补博士弟子，终未得一见也。

茅再鹿夫子讳绳武，一字诒孙。山阴人。县学生。舅氏王深甫先生内侄，馆韩德师先生家。辉祖年十六，为童子师课表弟二人。遇文期，则从夫子乞题作文。夫子谦甚，不以师道自居；然诲教切至，历二年不倦。

张百斯夫子讳嗣益。山阴人。岁贡生。授徒鱼化桥家塾。辉祖年十八，为乾隆丁卯科初应乡试之前，仍为童子师，乞夫子命题，求教凡四月。

许虚斋夫子讳廷秀。江苏山阳人。乾隆甲子科举人。戊辰三月，先外父王坦人先生官山阳典史，恐辉祖以蒙师废学，招至甥馆，从夫子游，凡八月，以疾辞归，明年己巳，仍受业于百斯夫子。

冯夫子佚名字。山阴人。县学生。馆安昌沈氏，庚午闱前，从游二十余日。

杨鲁蕃夫子名际昌。山阴人。乾隆辛酉举人。辛未馆坦人先生从兄家。辉祖授徒里中作举业文，邮呈求教，夫子导之以正，且有相赏于文字外者，讷一年。

孙景溪夫子讳尔周。山东昌邑人。乾隆乙丑进士。令内邱调吴桥，丁外艰。岁己卯，辉祖客苏松粮储道胡偶韩先生（文伯）所，夫子服将闋，探戚官中，录课艺求教夫子，授以场屋律度：曰相题，曰炼局，曰运气，曰选调，曰遣词，曰炼字。反复讲解，每夜至四更方息。凡四阅月，稍稍领受。忝窃科名，皆夫子训也。后有业儒者，饮水思源，不得忘所自来。夫子历官四川宁远知府。归老。以子西林先生含中官陕西按察使，诰封通议大夫。

亡友

孙西林先生（含中），景溪师子也。乾隆辛巳，师令秀水，辉祖佣书幕中，先生试礼部中式，来官解省觐，得共晨夕。一日侍坐，师曰：“若两人操心制行，异日当为端士，可齿叙如同气，毋忘今日之谊。”辉祖敬谢：“不敢当。”师曰：“子毋辞，士君子论交，不以穷达异趣。况子岂终幕客者？子毋辞。”先生与辉祖同生庚戌，长辉祖二十四旬有奇，遂兄事焉。越一年余别去。癸未选庶吉士，丙戌改户部主事。而辉祖于戊子忝充秋赋，己丑至京师，主先生寓庐，不知身之在客也，辛卯秋九月，先生由员外郎出为宁绍台兵备道，款辉祖入幕，凡四月，以会试辞。比下第南归，先生已调江苏河库道。甲午量移苏松太兵备道，屡以师命召，辉祖母老，不果往。先生旋司臬陕西。丁酉来浙开藩，再四招延，且属韩城师道意辉祖，过辱下交，惧为人指目，固辞，先生不之强也。有机事辄相邀商榷，有所建白，罔弗采纳。戊戌六月，手书相订，辉祖将俶装，而先生中暍捐馆舍，凭棺一恸已矣。生平先生为政，持大体，廉仁平恕，守正不阿。是时，大吏颇与先生齟齬，而先生能力行其志。发引日，道路手香跪哭，灵輶不得前。至今述遗爱，犹多泣下。辉祖为先生所部，而冠先生于亡友者，尊师命也。

罗台山（有高），江西瑞金人。乾隆乙酉举人。己丑会试，以邵二云（晋涵）先容，得订交焉。又七年，余佐慈溪知县黄补畲（元炜）幕中，台山方主鄞县。邵双桥（洪）家迓以来，共晨夕者二旬。奉《双节堂赠言》，句为

论定。越二年，叙别于钱塘寓舍。凡《赠言》中古文，一一次第点正。通《内典》，尝进余以摄生之道，余未之能行也。而台山以己亥正月卒于家。

孙迟舟（辰东），初名宸。归安人。乾隆壬辰举礼部试第一，第一甲第二名进士及第。官翰林院编修。先是岁丙戌，迟舟方持父服，课平湖知县刘冰斋（国烜）二子学，余治申韩家言，佐平湖幕，称莫逆交。甲午丁内艰，主讲东阳书院，余客海宁，屡寄文字商正。丙申，余再馆平湖，迟舟服阙，过余叙别。明年，迟舟举男；余举女。因有婚姻之订，是为庚子之春。其后秋分，校顺天乡试，卒于闾中。

来江皋（起峻），同邑长河里人。乾隆壬辰进士。余之交江皋也，始自辛卯公车，继以壬辰水同舟、陆同车、京邸同寓舍，志趣并同。官户部湖广司额外主事。以父母笃老，引疾归，授徒于船楼家塾。甲午亦为余评鹭课艺，已而迭丁内外艰，会经理西江塘水利，劳病卒。

陶午庄（廷珍），会稽人。乾隆庚寅冬扁舟过访，出试文相质，遂订交。明年举于乡，丁未补咸安宫教习。丁内艰，归，校订《双节堂赠言》甚力。辛丑拣发甘肃，累署知县，借补直隶肃州州同。卒于官，以弟子为后。

张潜亭（羲年），余姚人。乾隆乙酉拔贡生，官于潜，训导俸满，保举以知县用，请留“四库馆”效力，赐国子监助教衔，充《四库全书》纂修官。丁酉中顺天乡试举人，戊戌下第，特赐一体殿试，届期疾作，遂不起。

徐颐亭（梦龄），山阴人。国子监生。精医术。屡试省闈不遇。治危证多愈。余有回生之感，详《习医宜慎》条。会戚属邀赴口外，旅没。仲子嘉会，能世其业；季子端揆，以孝友著称。

严古缘（果），仁和人。乾隆庚寅举人。先是壬申二月，恩科乡试第三场于号舍订交。垂三十年，久而愈笃。性肫挚。别数月，必作画幅题句寄赠，情溢楮墨间，弟铁桥（诚），乙酉举人，豪爽过于兄，诗笔高迈，亦工绘事，兼精篆刻。先四年卒。

家昌年（永祚），六世祖支下，犹子行也。家奇穷，年四十方室。诗法徐谓，画师米芾。事母笃孝，有礼聘者，不忍出游离膝下，忍贫为童子师，以终其身。年八十余，及见曾孙而卒。弟介甫（永祺），年十六为山阴贾人司筦钥。贾人父疾，属侍医师治药，念母衰病，力不能延医，夜读医书，晓就医师求方脉之理，久之，工医术。母倚其药而生者，三十余年。为余治病辄效，言必以正，曰：“疾病皆由不自爱而起，或以先天不足归咎父母，不孝甚矣。”初，余习幕学，语余曰：“侄见郡城幕者多浪费，愿叔戒之。”又曰：“叔祖浮屠十余年，当亟谋安葬，此事无促迫者，不可以远游故，一刻忘也。”其相爱大率类是。先昌年卒。余为作《汪氏二孝子传》云。

孙惠畴（世埰），山阴人。仲姊婿也。余孤且寒，年十四、五时，颇不为姻党所礼，独荷款接勤挚。性豪爽善饮。急人难如己，不治家人生产。游吴越间，无所遇。归而病酒，至于没。子四人，长继英，能修内，行佐幕，仁谨有闻。

陆三德（天胜），同里人。有至性，重然诺，能知大义，为乡党信重。长余十岁，少时误陷縲绁，先大父雪出之。岁元旦起，即至大父像前礼拜。先赠公赴粤东时，属料理家事，已而赠公丧归。遇力作，无寒暑，早晚有呼必应。力佣自给，独不受余一钱。曰：“吾受朝三翁未报，且诺十三叔不可负也。”余入试省闈，执劳无倦色。至戊子，忝列科榜，欣然曰：“吾固知朝三翁当有后也。”视余如弟，历四十年，名余不改。又四年而没。没之前

夕，余客海宁归，亟过访，执余手曰：“好好尚得见弟一面，恨不及待弟官也。”盖余自少孤至成立，人情屡易，始终如一者，一人而已。

方望山（鲁），同邑路西人。初以治疾相识，久之志趣甚洽，交相敬也。为人质直无城府，急人之病如在己身。遇敦请，虽极贫之家，严寒酷暑，皆立赴。其术以疏气为先，谓病率起于气滞，故定方多用“逍遥散”加减，所治辄效，时人号称“方逍遥”。子孔昭，亦工医有声。

於体乾（士宏），同邑峡山人。乾隆丙午举人，性纯孝，与弟汝夔友爱甚挚。余自己卯乡试寓舍订交。长余一岁，余兄事之。后历试无不同寓。至戊子，余忝充秋赋，君攻苦益力。于家塾旁置小屋一楹，几坐皆设仄版，如号舍然。课日食息其中。曰：“习此，则闹中宽绰，可以从容构思。”庶几一当又八试，始与儿子继坊同出唐一峰先生门下。年已五十有八，太孺人年逾八十，君不忍离寝门，上计戚友多劝驾者，太孺人亦促办装，因过余里门叙年谊。余敬谢曰：“白头兄弟何当为儿辈屈！”君笑曰：“盼同年何可易得？肯不叙耶？”盖订交后四年，继坊甫生，而君辱与同榜，宜其言之慨也。具述太孺人命。余曰：“如兄者，其报国日长乎？”君跃然起，执余手曰：“微子孰肯作是言，吾计决矣。”遂不行，已而余之湖南宁远，君向晦徒步至义桥江干叙别，勉余以“亲民”之义，出《福惠全书》一册相饷。越二年，而凶问至宁远，为罢食者数日。年不副德，遇不副才。士论至今惜之。

附录

《双节堂庸训》自序

《双节堂庸训》者，龙庄居士教其子孙之所作也。中人以上，不待教而成；降而下之，非教不可。居士有五男。子，才不逮中人。孙之长者，粗解字义；其次亦知识渐开。居士扃户养痾，日读《颜氏家训》、《袁氏世范》，与儿辈讲求持身涉世之方，或揭其理、或证以事，凡先世嘉言嫩行及生平师友渊源，时时乐为称道，口授手书，久而成帙。删其与颜、袁二书词指复沓者，为纲六、为目二百十九，厘为六卷：首《述先》，志祖德也，先考、妣事具行述者不赘；次《律己》，无忝所生，有志焉未逮也；次《治家》，约举大端而已，家世相承，兼资母范，故论女行稍详；次《应世》，寡尤寡悔，非可倖几也；次《蕃后》，保世滋大，其在斯乎？以《师友》终之，成我之恩，辅仁之谊，永矢勿谖矣。友之存者，儿辈耳熟能详，不烦录叙；且凛凛乎，有《谷风》阴雨之忧焉。居士自少而壮、而老，循轨就范，庸庸无奇行也。庸德庸言之外，概非所知，故名之曰《庸训》。冠以“双节堂”者，获免于大戾，禀二母训也。诸所为训，简质无文，皆从数十年体认为法、为戒，欲令世世子孙、妇稚可以通晓。自念身为庸人，不敢苛子孙蘄至圣贤，而参以颜袁二书各条，则学为圣贤之理，未尝不备。夫人无中立，不志于圣贤，其势必流于不肖，可不慎欤？嗟乎！教者，祖父之分；率教者，子孙之责。苟疑训词为庸，而别求新异之说以自托，将有离经畔道，重貽身世之患者，是则居士之所大惧也。

乾隆五十九年正月癸卯，龙庄居士汪辉祖。书时年六十有五。

